

# 歷史傳統與近代建構： 晚清國家轉型中的「苗族」話語<sup>\*</sup>

吳昕璇<sup>\*\*</sup>

## 摘 要

儒家觀念中與蚩尤、九黎、三苗相聯繫的「苗」，是與黃帝所代表的「華」在倫理價值上相對的存在。而晚清由西方、日本傳入中國的人種競爭觀念、民族建國觀念、漢族西來說、苗族土著說等「新知」，共同形塑了一套嶄新的「苗族」話語。「苗族」成為東洋史上的重要人種之一，卻因為在與「漢族」的競爭中失敗而日漸衰頹，行將滅亡。人們通過「排三苗遺種於黃帝子孫之外」的方式界劃漢族的邊界，並且通過「以苗為鑑」來重塑漢族的種性，希望從滿族手中恢復漢族的國家。然而清代很早就確定了「改土歸流、開闢苗疆」的同化方針，它治「苗」的整套舉措不是為了將「苗」變為文化特徵鮮明、領土區劃連片、自治權力完整、政治身分特殊的民族、地域及政治實體，而是逐漸將「苗」變為「民」。這種「變夷為夏」的同化觀和「化苗為民」的臣民赤子觀在近代對接上梁啟超等人從西方接受的民族帝國主義和國家主義觀念。漢族驅逐苗族與滿族征服漢族構成了一個可能的「復仇」連鎖，「苗族」話語也頻頻被人用以反對「排滿」的主張。辛亥革命以「排滿興漢」而起，卻以「五族共和」而終。一方面是「中華」取代了「大清」，另一方面則是經過「大清」重塑後的「中華」得到再次確認。「五族共和」通過將五族與五地相聯繫，實際是將「漢族」的族裔主權觀推向「滿、蒙、回、藏」，再通過「共和」而合五為一。而苗族處於十八省之內，在族裔主權想像中附屬於「漢族」，故而未能與其他各族比肩而立。

關鍵詞：苗族、中華民族、民族觀念、治理傳統

\* 收稿日期：2022年9月29日，通過刊登日期：2024年3月8日。

\*\* 北京師範大學歷史學院博士生

## 一、引言

美國學者列文森（Joseph R. Levenson）曾經指出：「在很大程度上，近現代中國思想史是使『天下』成爲『國家』的過程。」<sup>1</sup>也許是受其啓發，中國學者亦熱衷於討論「從天下到萬國（世界）」，「從天下到民族國家」，「納四裔入中華」等命題。這些討論背後共同關懷，就是「中國」由傳統意義上的王朝國家轉型爲近代意義上的民族國家的課題。

對於這一轉型，部分學者重視歷史上兩種「國家建構模式」的影響，一種是以「中原—華夏」爲中心的模式，一種則是以「草原—內亞」爲中心的模式。前者的理想爲「車同軌、書同文、行同倫」，這種模式至宋代已顯示出歷史局限性；後者爲多元文化並存、多元治理方式並用的帝國，以元、清兩代爲典型。這兩種模式對應了雍正皇帝「中國之一統，始於秦；塞外之一統，始於元，而極盛於我朝」的說法，又呼應了日本學者的「唐宋變革論」以及美國學者的「新清帝國史」。<sup>2</sup>這兩種國家建構模式互相競爭也互相融合，影響了後世人們對於民族國家的認識。其結果，正如葛兆光所說：「在無邊『帝國』的意識中有有限『國家』的觀念，在有限的『國家』認知中保存了無邊『帝國』的想像」。<sup>3</sup>

另一部分學者從「新名詞」研究和「概念史」的角度探討「民族」、「中華民族」這類名詞概念產生、傳播的經過，以及其所負載的近代民族國家觀念。他們強調，「民族」一詞雖然在古代文獻典籍中也曾出現，但是具有現代意涵的「民族」（也就是作爲西文 nation, volk, people 等詞語的對譯詞），卻是由

<sup>1</sup> 約瑟夫·列文森（Joseph R. Levenson）著，劉文楠譯，《儒家中國及其現代命運》（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23），頁 138。

<sup>2</sup> 可參考姚大力，〈中國歷史上的兩種國家建構模式〉，《追尋「我們」的根源：中國歷史上的民族與國家意識》（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8），頁 141-160。

<sup>3</sup> 葛兆光，《宅茲中國：重建有關「中國」的歷史論述》（北京：中華書局，2011），頁 28-29。

西方傳教士率先使用，並經由日本再度引入後才普及開來。「中華民族」亦是在此基礎上配合民族國家的轉型而衍生的詞彙。<sup>4</sup>

這兩種研究路徑，前者強調民族國家演進的歷史過程，後者側重近現代外來新觀念的重要影響，類似於「民族演化論」與「民族建構論」的分野。「民族建構論」凸顯的是民族的獨創性、現代性和建構性；「民族演化論」凸顯的是歷史的連續性、階段性、傳承性。建構論者傾向認為，人們對自身歷史的每一次表述（回憶、遺忘、書寫或言說），都是根據當前需要，選擇性地追溯歷史、有目的地闡釋歷史，並以此建構自身身分認同的過程，而以「民族」的方式來「回憶」歷史、「想像」自身，是現代才有的行爲。在擁有強烈「歷史感」的演化論者看來，民族再怎麼現代，不過是整體人群演進歷史過程上的一個階段、一種形態而已，即使民族認同感需要通過「回憶」和「想像」來激發，這種行動本身也有其歷史，而不是完全新生的。雙方各執一端，各有道理。由此而言，楊念群綜合了上述兩種討論方式，以「大一統」置換了列文森所說的「天下」，並且將視野從觀念領域擴展到國家治理的政治實踐、以及實踐基礎上的文本建構和歷史書寫技術。<sup>5</sup>本研究的討論也將立足於此。需要注意的是，在討論近代建構的同時，強調歷史傳統，並非是要忽視或輕視身處每一歷史「當下」的人們塑造歷史（無論是顛覆還是維持、發展）的努力與重要性，只是爲了對他們塑造歷史時所藉助的資源或者遭遇的限制條件有更充分的瞭解。

處在歷史傳統與近代建構相交之處的清代、尤其是晚清，無疑是中國民族國家建構的一個重要分叉點。如果說「中國」與「四裔」共同構成了傳統意義的「天下」，那麼清朝以「夷狄」身分入主中原、以及進一步的軍事征服，就必然使這一王朝具有超越華夏「中國」的「天下」屬性。用乾隆皇帝的話說：

<sup>4</sup> 黃興濤，〈清末現代「民族」概念形成小考〉，《人文雜誌》，2011年第4期，頁140-144；方維規，〈近代思想史上的「民族」及相關核心概念通考——兼釋「中國」與民族主義論爭〉，收入孫江主編，《亞洲概念史研究》（北京：商務印書館，2018），卷2，頁3-60。

<sup>5</sup> 楊念群，〈「天命」如何轉移：清朝「大一統」觀的形成與實踐〉（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22），頁35-37。

「此以論漢唐宋明之中夏，而非謂我皇清之中夏也。」<sup>6</sup>也就是說「華夏性」或「中國性」（Chinese-ness）在清朝已經發生了變化。因此晚清漢人知識人就有至少兩種選擇：一是否定這種改變的合法性，拋棄「四裔」，徑直以華夏「中國」建立民族國家；二是接受、承認這一業已改變或正在改變中的「中國性」，納「四裔」入「中華」，擴充「中國」的含義，將塌縮了的「天下」變為民族國家，進而融入「世界」（即擴大了的「天下」）。這兩種選擇分別對應著梁啟超所說的「小民族主義」與「大民族主義」，或者說「民族主義」與「民族帝國主義」。

從後見之明看來，正如黃興濤指出的那樣，近代漢族知識人的民族意識，大都經過從「小民族」到「大民族」，即從「漢族」到「中華民族」的雙重覺悟過程。<sup>7</sup>對於這一「覺悟過程」，研究者對近代以黃帝始祖想像和中國人種／文明「西來說」為中心展開的「國族」建構興趣濃厚，對梁啟超的「大、小民族主義」觀、楊度的「國民統一策」以及康有為的「民族之治」、孫中山的「五族共和」等思想也相當重視。<sup>8</sup>然而，學人對於從「小民族」到「大民族」的轉換過程中的複雜矛盾，以及這一時期「苗族」<sup>9</sup>的地位及作用則很少涉及。

<sup>6</sup> 〈平定準噶爾告成太學碑文〉，收入〔清〕劉統勳等撰，鐘興麒等校注，《西域圖志校注》（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2002），頁3。

<sup>7</sup> 黃興濤，〈現代「中華民族」觀念形成的歷史考察——兼論辛亥革命與中華民族認同之關係〉，《浙江社會科學》，2002年第1期，頁130。

<sup>8</sup> 關於黃帝始祖想像和中國人種／文明西來說，參見沈松橋，〈我以我血薦軒轅——黃帝神話與晚清的國族建構〉，《臺灣社會研究季刊》，期28（1997年12月），頁1-77；孫隆基，〈清季民族主義與黃帝崇拜之發明〉，《歷史研究》，2000年第3期，頁68-79；王明珂，〈論攀附：近代炎黃子孫國族建構的古代基礎〉，《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73本第3分（2003年9月），頁583-623；石川禎浩，〈20世紀初年中國留日學生「黃帝」之再造——排滿、肖像、西方起源論〉，《清史研究》，2005年第4期，頁51-62；楊思信，〈拉克伯里的「中國文化西來說」及其在近代中國的反響〉，《中華文化論壇》，2003年第2期，頁141-146；孫江，〈拉克伯里「中國文明西來說」在東亞的傳佈與文本之比較〉，《歷史研究》，2010年第1期，頁116-137；李帆，〈「夷夏之辨」和近代中國的民族國家認同〉（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20）。關於「五族共和」或者「六族共和」、「七族共和」，參見潘先林，〈辛亥革命時期雲南軍都督府民族政策析論〉，《雲南民族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1年第6期，頁38-44；李愛軍，〈近代中國「六族共和」論〉，《西北民族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3年第4期，頁73-77。

<sup>9</sup> 本文所說的「苗族」，大體泛指華南、西南一帶的「非漢」民族，具體隨史料語境而轉移。文中所引史料中涉及少數民族獸旁名稱者，除行文強調其字面意涵而保留原狀外，皆改為今名或者改換人字偏旁。

日本學者吉開將人別闢蹊徑，將目光投向苗族，通過梳理與「漢族西來說」相對的「苗族先住說」的產生、傳播以及人們的因應，進而討論近代中國多民族史觀的形成，及其對於中國多民族國家建構的影響。<sup>10</sup>葛兆光較早注意到吉開氏的研究成果，並與自己長久以來思考的中國疆域、民族認同等問題相聯繫，進而反思過去的中國民族史書寫模式。<sup>11</sup>此外，楊志強注意到苗族認同建構過程中的「他者性」，張兆和更進一步指出，在近代「國族建構」中，苗族知識菁英並非一味被動接受他者的苗族表述，而是選擇性地「挪用」他者話語進行苗族主體建構。<sup>12</sup>民族建構過程離不開某種程度的「想像」，由於各族之間文化權勢的不平等，還存在著「誰想像誰」的問題，即強勢民族滲透、塑造著弱勢民族的身分認同，因而帶有某種「東方主義」的色彩。<sup>13</sup>從主體與客體

- <sup>10</sup> 吉開將人，〈苗族史の近代——漢族西來說と多民族史觀〉，《北海道大学文学研究科紀要》，号 124（2008 年 2 月），頁 25-55；〈苗族史の近代（続篇）〉，《北海道大学文学研究科紀要》，号 127（2009 年 2 月），頁 81-121；〈苗族史の近代（三）〉，《北海道大学文学研究科紀要》，号 129（2009 年 11 月），頁 29-84；〈苗族史の近代（四）〉，《北海道大学文学研究科紀要》，号 130（2010 年 2 月），頁 1-61；〈苗族史の近代（五）〉，《北海道大学文学研究科紀要》，号 131（2010 年 7 月），頁 1-51；〈苗族史の近代（六）〉，《北海道大学文学研究科紀要》，号 132（2010 年 11 月），頁 49-138；〈苗族史の近代（七）〉，《北海道大学文学研究科紀要》，号 134（2011 年 7 月），頁 1-55；〈民族起源學說在 20 世紀中國〉，《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2012 年第 5 期，頁 30-40。
- <sup>11</sup> 葛兆光，〈在歷史、政治與國家之間的民族史——讀吉開將人《苗族史の近代》有感〉，《南方週末》，2012 年 9 月 6 日，「閱讀」版；〈化「生」成「熟」？——從清代「苗蠻圖像」思考民族史研究中的問題〉，《古今論衡》，期 33（2019 年 12 月），頁 3-33。
- <sup>12</sup> 楊志強，〈從「苗」到「苗族」——論近代民族集團形成的「他者性」問題〉，《西南民族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10 年第 6 期，頁 1-7；張兆和，〈在逃遁與攀附之間：中國西南苗族身份認同與他者政治〉，收入納日碧力戈主編，《西南地區多民族和諧共生關係研究論文集》（貴陽：貴州大學出版社，2012），頁 15-41；李沛容著，飯田直美譯，〈古史伝説における漢「苗」関係と近代中国における国族構築のプロセス〉，《中国 21》，卷 49（2019 年 1 月），頁 157-172。此外還可參看王明珂，〈由族群到民族：中國西南歷史經驗〉，《西南民族大學學報（人文社科版）》，2007 年第 11 期，頁 1-8；趙樹岡，〈邊地、邊民與邊界的型構：從清代湖南苗疆到民國湘西苗族〉，《民族研究》，2018 年第 1 期，頁 70-78；趙樹岡，〈民國時期湘西行政區劃與邊緣性的形成〉，收入黃克武主編，《隱藏的人群：近代中國的族群與邊疆》（臺北：秀威資訊科技，2021），頁 74-89；蒼銘，〈清末至民國苗族古史研究中的蚩尤敘事〉，《民族文學研究》，2020 年第 6 期，頁 5-12。
- <sup>13</sup> 對於東方主義的探討，可以參看愛德華·W·薩義德（Edward W. Said）著，王宇根譯，《東方學》（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9），頁 1-37；齊亞烏丁·薩達爾（Ziauddin Sardar）著，馬雪峰、蘇敏譯，《東方主義》（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頁 1-18。較早對中國苗族進行「內部東方主義」式分析的是美國學者路易莎。見路易莎（Louisa Schein）著，校真

的角度來說，苗族與漢族互為「他者」。但是我們在閱讀晚清歷史文獻（主要是漢文文獻）時，很容易發現苗族是中華民族建構過程中一個「不在場的參加者」。它的名號、形象、歷史屢屢被人提及，並根據不同需要加以表述，但自己卻幾乎處於失語的狀態。這種表述與被表述、觀察與被觀察的關係，正是民族間權勢力量不均衡、地位不平等的表現。而以對方為他者的人為建構，也是塑造自身形象和認同必不可少的一個環節，人們在想像他者的同時也想像著自己的存在方式。吉開將人從苗族史論切入，探討中國多民族史觀的形成，實際已經涉及了近代「苗族」與「中華民族」的互動關係，本文試圖在其成果上更進一步，從「民族觀念建構」與「國家治理傳統」結合的視角把這一主題更為鮮明地揭示出來。

## 二、清代「治苗」政策的兩難

在探討晚清歷史問題之前，有必要對此前（尤其是清前期）人們關於「苗」的認識與處理方式作一番簡單回顧。早在《尚書》中就有關於三苗、苗民、有苗的記載，然而國名、族名、人名莫辨，其含義全憑後世注疏家的解釋，而這種解釋也不能一致。此後作為人群代稱的「苗」之名湮沒千年，其地位由「蠻」取代，如范曄在《後漢書》中將南蠻認作槃瓠與高辛帝之女的子孫。宋代朱熹〈記三苗〉以及朱輔的《溪蠻叢笑》中的確提到西南有「貓」這一人群，並將其與三苗、苗民、槃瓠聯繫起來，成為一種半人半獸、半熟悉半陌生的存在。<sup>14</sup> 隨著蚩尤、九黎、三苗開始被視為苗人的祖先，他們在儒家話語中「敗常越法」、

---

譯，《少數的法則》（貴陽：貴州大學出版社，2009），頁 94-126。張兆和使用的「內部他者」概念，楊志強使用的「他者性」概念，趙樹岡使用的「邊緣性」概念多少都與此有關。此外，王明珂對於「替罪羊」和「毒藥貓」的分析也給人以極大的啟發。參見王明珂，《毒藥貓理論：恐懼與暴力的社會根源》（臺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21），頁 164-282。

<sup>14</sup> [宋]朱熹，〈記三苗〉，收入朱傑人、嚴佐之、劉永翔主編，《朱子全書（修訂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10），冊 24，頁 3427-3428；[宋]朱輔，《溪蠻叢笑》，收入[明]陶宗儀，《說郛》（北京：中國書店，1986，影印涵芬樓 1927 年版），卷 5，〈葉芬序〉，頁 8 下。

「賊民作亂」、「犯上逆命」、「不服王化」的形象也由苗族繼承（或者說二者形象若合符節，因而更容易被人聯繫在一起），這顯示苗族在文化上野蠻淫陋的狀態。當然，在血統和文化之外，政治身分也是一個重要的因素。人們認為「近省界者為熟苗」，他們「輸租服役，稍同良家」，官司「籍其戶口息耗，登於天府」，而在官府管轄之外的則是「生苗」。<sup>15</sup>熟苗並不單指漢化的苗族，也包括一些因各種原因逃入苗地的漢民，這一中間地帶的存在意味著華夷的邊界是模糊的，華夷的身分是可轉化的，張廣泗就曾提到「反漢為苗」的可能性。<sup>16</sup>由此，華夷之別實際是文化、血統、政治三種認同的混合，甚至可以說，其中政治身分起了決定性的作用。隨著「王化」的推進，「教化」亦隨之而來，血統的混合與「淳化」自然也是題中應有之義。只是「王化」的歷史進程並不總是「舞干羽於兩階，七旬有苗格」這樣溫情脈脈，難免伴隨著強權壓制與暴力反抗之間的殘酷鬥爭。<sup>17</sup>激烈的鬥爭更使雙方視對方為異族、異類，此時人們更強調血統與文化的差異；然而鬥爭之後，又會回復到「王化」、「教化」的道路上來，政治與文化認同重新凸顯。這一觀念擺動的過程，在清代「治苗」的歷史中表現得十分明顯。

康熙年間，大亂初平，皇帝奉行「興一利即生一弊」、「多事不如少事」的治世哲學，認為紅苗「僻在荒隅，不得與內地百姓同視」，<sup>18</sup>對於地方督撫提出的征討土司的建議，也認為「朕思從來控制苗蠻，惟在綏以恩德，不宜生事騷擾」。<sup>19</sup>但是對於地方採取的化導舉措，也未明確表示反對，對於苗民主

<sup>15</sup> [明]郭子章，《黔記》，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貴州府縣志輯》（成都：巴蜀書社，2016，影印1966年貴州省圖書館據萬曆三十六年刻本複製之油印本），冊3，卷59，〈諸夷〉，頁2-3。

<sup>16</sup> 〈張廣泗奏苗疆善後事宜摺〉，收入張雙智主編（下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北京：北京聯合出版公司，2018），冊3，頁82。

<sup>17</sup> 在古代南方民族史領域，羅新和魯西奇對於「王化」的闡釋很有代表性。羅新，〈王化與山險——中古早期南方諸蠻歷史命運之概觀〉，《歷史研究》，2009年第2期，頁12-15；魯西奇，〈釋「蠻」〉，《人群·聚落·地域社會：中古南方史地初探》（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2012），頁39-52。

<sup>18</sup> 〈康熙五十年三月乙卯上諭〉，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2，頁5-6。

<sup>19</sup> 〈康熙二十五年二月辛丑上諭〉，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2，頁3。

動來歸的報告，則更是心生喜悅。貴州巡撫于準提出「化苗爲漢」的主張：「六合蒼生，盡屬赤子，何分苗漢，豈有已入版圖之苗民，而忍令棄之化外耶！官斯土者視苗如草芥，居斯地者擯苗爲異類」，然而「教化無不可施之地，風俗無不可移之鄉」，如此「苗民漸可變而爲漢，苗俗漸可化而爲淳，邊末遐荒之地，盡變爲中原文物之邦」。<sup>20</sup>這一時期人們觀察苗族的心態也發生了轉變，從朱輔的「徒姍其陋」變爲「有以變之，何陋之有」。<sup>21</sup>

雍正皇帝對於西南土、苗、民、官之間屢屢發生的衝突，採取更爲積極的介入態度，並且思考長治久安之道：「仲苗及紅黑諸苗之巢穴，附在各州縣者，種類不一，出沒無常，朕意：與其有事而加剿撫，孰若未事而預爲計畫。」<sup>22</sup>一方面，他藉口保護苗民，對土司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尺地莫非王土，率土莫非王臣，番苗種類固多，皆係朕之赤子。或有強悍不平，各土司只宜赴該管上司陳告，豈得任意戕殺，以背朕好生保赤之念。」<sup>23</sup>另一方面，又藉口保護漢民，要求苗人也服從王化：「朕念普天率土之民，皆吾赤子，豈肯令邊省蒼黎，獨受苗人之侵擾。而苗眾繁多，朕亦不忍聽其獨在德化之外。」<sup>24</sup>所以「改土歸流」與「開闢苗疆」成爲雍正朝西南政策的一體兩面，而指導這一政策的，就是雍正皇帝的「赤子觀」，也就是他所說的：「朕撫有四海，內地苗疆，皆朕版圖，漢土民人，皆朕赤子。」<sup>25</sup>他爲了「永」除地方之患，既要變更苗人的「野性」，又要使苗民承擔與直省百姓一樣的臣民義務（完糧納稅），並指責猶疑不進的官吏「識見卑小」。<sup>26</sup>

<sup>20</sup> 〔清〕鄂爾泰等修，〔清〕靖道謨、〔清〕杜詮纂，乾隆《貴州通志》，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貴州府縣志輯》（原乾隆六年刻本，影印嘉慶修補本），冊 5，卷 35，〈藝文·疏〉，頁 37-38。

<sup>21</sup> 〔清〕陸次雲，《峒谿織志》，收入王雲五主編，《叢書集成初編》（上海：商務印書館，1939，影印問影樓輿地叢書本），冊 3026，〈序〉，頁 1。

<sup>22</sup> 〈雍正三年三月丁卯上諭〉，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 2，頁 16。

<sup>23</sup> 〈雍正三年十二月乙酉上諭〉，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 2，頁 13。

<sup>24</sup> 〈雍正六年十一月乙亥上諭〉，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 2，頁 10。

<sup>25</sup> 〈雍正六年八月乙酉上諭〉，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 2，頁 15。

<sup>26</sup> 〈祖秉圭奏苗疆事宜摺〉，收入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中國人民大學清史研究所、貴州省檔案館合編（下略），《清代前期苗民起義檔案史料彙編》（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87），上冊，頁 11，硃批。

現實則是另一回事。面對苗人的武力抵抗，鄂爾泰指出：「苗性犬羊，何知信義？」「但恐今日不殺少，日後將殺多，反是罪過耳。」<sup>27</sup>如此一來，暴烈衝突、相互殘殺的悲劇反覆上演，以致「官兵百姓生熟苗人，人人有赴湯蹈火之慘」。乾隆初年曾下詔問策，楊名時提議「棄苗疆而不取」。<sup>28</sup>鄒一桂上書指出，治苗的根本在於改變地方官、汛兵與居民視「苗」為異類而欺壓苗民的積習：「竊思苗性雖頑，亦屬人類」，「今貴州之人以犬馬待苗，又從而魚肉之，且以為理之當然，群不為怪，揆之天道，亦有不得其平者矣。」<sup>29</sup>然而觀念與行為的改變談何容易，故而那蘇圖說：「苗瑤雖具人形，不畜異類」，「將欲殲滅誅鋤，絕其種類，則誅之不可勝誅，殺一又不能懲百，將欲開導教誨，化苗為良，不但漸仁摩義，非旦夕可期之事，且恐野性難馴，終鮮實效。」<sup>30</sup>

乾隆皇帝一面繼承了雍正的「赤子觀」，希望苗民能夠「俯仰優遊，永為天朝良順之民，以樂其妻孥，長其子孫」，另一面又一定程度回歸康熙朝的息事政策，豁免苗民正賦，允許以「苗例」而非「官法」處理苗民自相爭訟的案件，僅僅強調在苗疆建立營汛、分布官兵這一「國家定制」。<sup>31</sup>經過長時間的治理，苗人還「反復如是」，「難於革面革心」，使他教化苗人的信心大受挫折，認為大概「終無可以化誨之日」。<sup>32</sup>因此，針對張廣泗、馮光裕提出的招漢人以變苗習、使其漸染華風變為內地的建議，乾隆皇帝仍指出應當嚴禁擾累生事，「仍其苗習而順導之」，不必以「區區古州之苗盡歸王化」來彰顯一道同風之盛。<sup>33</sup>對於雍正時期為了鎮定地方而將內地保甲推廣至西南民族來清查戶口的做法，乾隆皇帝也下令停止：「所有漢苗一體查造之處，即速停止。且不獨黔省為然，其雲南、兩廣、兩湖等省，凡有苗、瑤、黎、僮等類，其戶口皆不必查辦。陝西、四川之番夷，及福建之生熟番境，並遵此旨，一體妥辦，

<sup>27</sup> [清]鄂爾泰，〈陳剿撫古州苗匪疏〉，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2，頁297。

<sup>28</sup> [清]楊名時，〈陳綏定苗疆方略劄子〉，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2，頁301-302。

<sup>29</sup> 〈鄒一桂奏苗民被欺積怨摺〉，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3，頁88。

<sup>30</sup> 〈那蘇圖奏陳治理苗疆之道摺〉，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3，頁174。

<sup>31</sup> 〈乾隆元年七月辛丑上諭〉，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2，頁42-43。

<sup>32</sup> 〈乾隆六年四月戊戌上諭〉，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2，頁59。

<sup>33</sup> 〈張廣泗奏議馮光裕治理苗疆事宜摺〉，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3，頁63，硃批。

毋稍滋擾。」<sup>34</sup>這一時期，由於撰修《職貢圖》的需要，各種苗蠻圖冊開始出現，這些圖形畫冊和產生於戰爭背景的文字記載進一步強化了將苗人視為「異類」、「醜類」的形象。張汝怡指出：「游黔者必購苗圖一本或數幅以備觀覽。然而言語侏儻，衣服殊制，見其形，聞其聲，無不訝非我族類，而自嘆與鳥獸同群也」，「其人既殊，其心亦異。」<sup>35</sup>

此時清廷陷入兩難之中，一方面「苗之為類性同野獸」，要將其完全納入「王化」，困難萬分；另一方面，苗人「逼處我藩籬之內，勢不能以化外置之」。<sup>36</sup>因此清廷的政策也只能因勢利導、隨時而變（這一搖擺在對於苗民科舉的制度設計中體現得十分明顯）。<sup>37</sup>嚴如煜總結說：「馭苗之難，不難於一戰而勝之，難於舉種而安之。」<sup>38</sup>苗人為何屢次起事？他指出苗民人口增殖迅速，六、七十年間滋息繁衍三代，而苗地貧瘠，不可能供養如此繁多的人口，因此「必浸淫而成事變，須大加芟除，始得相安無事」。<sup>39</sup>苗人如此，內地漢民也因人口壓力而不斷進入苗疆以求生活，二者矛盾的爆發成為勢所必然。經過一頓「芟除」工夫，苗疆被開闢為「新疆」。曾參與反叛的苗寨人口因之大為減少，「有十去其二三者，有十去其五六，並有十去其八九者。統計現在戶口，較之從前，未能及半。所有絕戶田土，實為繁多。」<sup>40</sup>人地矛盾緩和之後，有一段時期相對安穩，在此期間，清廷採取鎮撫化導的措施，希望能夠調試出平穩安定的人群秩序。

嘉慶年間，在湘西具體落實「治苗」政策的傅鼐提出三大舉措，一為「移其習俗」，在外表上實現民苗一致；二為「奠其身家」，在經濟上安頓苗民；三為「格其心思」，從精神文化層面化導苗民。其目的「始則內民外苗」，「繼

<sup>34</sup> 〈乾隆四十一年六月丁卯上諭〉，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 2，頁 26。

<sup>35</sup> 〔清〕張汝怡，〈諸苗考〉，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 6，頁 90-91。

<sup>36</sup> 〈張廣泗奏楚黔粵省苗疆多事緣由摺〉，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 3，頁 182。

<sup>37</sup> 〔清〕素爾訥等纂修，霍有明、郭海文校注，《欽定學政全書校注》（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09），頁 267-269。

<sup>38</sup> 〔清〕嚴如煜，〈苗防備覽〉，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 4，頁 409。

<sup>39</sup> 〔清〕嚴如煜，〈苗防備覽〉，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 4，頁 399。

<sup>40</sup> 〈張廣泗奏苗疆善後事宜摺〉，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 3，頁 81。

且即苗即民」，力求化除畛域。<sup>41</sup>嘉慶初年反思乾隆年間貿然解除民苗結親的禁令，「未免失之斟酌，蓋急於化苗」，和琳提出了「嚴漢苗之界」的主張，<sup>42</sup>傅鼐也制定了「民苗爲二以相安」<sup>43</sup>的制度，但是苗民漢化仍在進行中。鄒漢勛在爲道光《貴陽府志·苗蠻傳》所作敘說中，比附《山海經》中的記載，認爲「炎帝娶赤水之子聽訖」，而「赤水」就在貴州，以此證明貴州曾經也是「聲名文物之邦」；又說蚩尤、三苗爲政不德，百姓從而化之，遂成蠻俗，苗之名也由此而來。<sup>44</sup>如此一來，蚩尤、三苗只是古天子或諸侯，並非「異族」領袖，而苗人也只是因爲保留「蠻俗」至今，並非從來就是「異種」。後來湘西苗民並未參與咸、同年間的「髮捻回苗之亂」，亂平之後，清廷以湘西爲樣板，對貴州苗民實施「興學校通之於文以革其心，改漢裝習之於禮儀以革其面」的政策，希望能夠「因勢利導，以期愈推愈廣，漸臻大同」。<sup>45</sup>在此基礎上，還「開設義學，教以纂輯族譜樣本，婚喪禮簡明儀節，及小學應讀各書」。<sup>46</sup>編纂族譜的結果，使苗民在「姓氏化」的基礎上又「宗族化」、「譜系化」，通過姓氏以明長幼、別親疏、辨內外，將苗民統合進黃帝以來的華夏萬姓譜系中。正如有的人說的那樣：「舉芸芸之眾而概溯其原，孰非巢燧羲軒之裔？」<sup>47</sup>

1870 至 1880 年代，清廷日漸重視劃清領土邊界、界定臣民義務，主權意識日趨鮮明，在此背景下，對於苗民的教化舉措無異於「製造國民」之舉。經過屢次兵劫，苗人勢力大衰，越發廣泛和深入地被捲入「王化」與「教化」的車輪之中，變爲構成國家的基本齒輪——齊民。清末撰修的《古丈坪廳志》即

<sup>41</sup> 〔清〕傅鼐，〈治苗〉，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 2，頁 293-294。

<sup>42</sup> 〈和琳奏陳酌擬苗疆緊要善後章程摺〉，收入《清代前期苗民起義檔案史料彙編》，下冊，頁 260-261，硃批。

<sup>43</sup> 譚必友，《清代湘西苗疆多民族社區的近代重構》（北京：民族出版社，2009），頁 99-101。

<sup>44</sup> 〔清〕鄒漢勛，〈貴陽苗蠻傳敘〉，收入氏撰，蔡夢麟校點，《鄒叔子遺書七種》（長沙：嶽麓書社，2011），頁 545。

<sup>45</sup> 〈頭品頂戴貴州巡撫臣林肇元跪奏爲勸化苗民改裝頗有成效因勢利導以期漸臻大同永綏苗服恭摺具陳仰祈聖鑒事〉，《申報》，1883 年 6 月 10 日，《京報》第 440 號全錄。

<sup>46</sup> 宣統《貴州地理志》，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貴州府縣志輯》（影印 1966 年貴州省圖書館據宣統二年油印本複製之油印本），冊 1，卷 3，〈種族〉，頁 12。

<sup>47</sup> 〔清〕陳昌言纂修，光緒《水城廳採訪冊》，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貴州府縣志輯》（影印 1966 年貴州省圖書館據上海圖書館鈔本複製之油印本），冊 15，卷 4，〈食貨〉，頁 2 下。

將當地人群分爲民、土、客、章、苗五類，並統稱爲「民族」，因爲他們「其實皆民也」。<sup>48</sup>這體現出當時接續「編戶齊民」的身分認同，並以其爲核心重塑「國族」的努力。

滿人以「夷狄」入主「中夏」，通過強調中外無間的「大一統」來超越夷夏之辨，並將「君臣」大義抬到高於夷夏之辨的地位，反過來也就必須盡力消除可能危害「大一統」完整性的「化外苗疆」，並凸顯清帝作爲各民族「赤子」之「君父」的形象。有學者指出，清廷之所以不惜代價也要改土歸流開闢苗疆，正是要將苗的漢化作爲證明「夷性華化」能夠實現的活廣告。<sup>49</sup>「防苗」、「平苗」、「理苗」、「治苗」、「教苗」、「化苗」伴隨著殘酷的鬥爭，在此過程中，「苗」的字意也日漸豐富，在族類名稱之外又產生了貶義，許多不好的含意，如淫陋、貧賤、野蠻都被附於「苗」的名稱之上。<sup>50</sup>甚至有觀點認爲，「苗」這一名稱的由來就是「取易生之義」，<sup>51</sup>言下之意，「苗」就像「草」一樣，割掉又會再長。無論如何，畢竟越來越多的苗人被納入國家治理之下，並通過教化改變了面貌。由「苗」到「民」的政治身分轉換過程也許比較迅速，但是文化上、社會關係上的轉換要得到周遭人群的認同和接受，則並非易事，這意味著苗民的身分認同必然經歷相當長時期「即苗即民」的過渡階段。可以說，清廷主導下變苗爲民、化苗爲漢的過程並未因中國走入近代而中斷，而且對近代中國人的苗族觀念與認同產生了深遠的影響。但是西方人種、民族觀念的進入，也確實帶來了新的可能性。

<sup>48</sup> 董鴻勳纂修，光緒《古丈坪廳志》，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湖南府縣志輯》（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影印光緒三十三年鉛印本），冊 70，卷 1，〈凡例〉，頁 33 上。

<sup>49</sup> 此爲王珂引用安部健夫《清代史の研究》中的表述。王珂，《從「天下」國家到民族國家：歷史中國的認知與實踐》（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20），頁 183-184。

<sup>50</sup> 楊志強、張旭，〈前近代時期的族群邊界與認同——對清代「苗疆」社會中「非苗化」現象的思考〉，《貴州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1 年第 5 期，頁 73-80。

<sup>51</sup> 〔清〕嚴如煜，《苗防備覽》，收入《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 4，頁 315。

### 三、對「苗」而自覺為「漢」

近代西方新知的傳入，帶來了新的參照系與世界觀，人們的「苗族」觀也隨之發生變化。據學人考證，早在道光末年，人分五種學說已經被介紹到中國；咸豐初年，魏源在增補《海國圖志》為百卷本時，曾吸收此觀點。<sup>52</sup>1862年美國公使蒲安臣（Anson Burlingame, 1820-1870）向清廷遞交國書，同時將一本《聖經》和《聯邦志略》遞呈清帝。裨治文（Elijah Coleman Bridgman, 1801-1861）在這本刊印於1861年的《大美聯邦志略》中，就用「土司」、「苗疆」、「苗民」等漢文詞語來對譯美國涉及原住民的相關概念。<sup>53</sup>1870年，《字林西報》上登載了〈苗子〉一文，其中提到《康熙字典》中對於「苗」的解釋，並將「苗子」作為對於中國土著人群的通稱（the general name for the *aborigines* of China）。作者認為「苗子」與美洲印第安人一樣，分成許多部落，說著不同的方言，被華人（Chinese）冠以苗、番、僮等不同的稱呼。他還從理雅各（James Legg, 1815-1897）翻譯的《書經》中，得知「苗子」的祖先可以追溯至舜、禹時代的三苗，並從裨治文介紹的苗圖中得知了更為詳細的訊息。<sup>54</sup>1874年，丁韞良（William Alexander Parsons Martin, 1827-1916）在介紹南美洲時說：「現時居民大半，皆西班牙後裔，餘為紅皮土苗。」還說：「沿岸數小邦，聯為小國，居民半屬西班牙、葡萄牙二國遺種，餘皆紅苗土人。」<sup>55</sup>無論是「紅皮土苗」，還是「紅苗土人」，所指皆為美洲原住民。之所以如此翻譯，大概因為人們認為兩者之間在人種相貌、社會境遇和權勢地位上存在相似之處。1878年有一位「歐洲遠遊客」投書《申報》，徑直拿亞洲的蒙古人種與西方的盎格

<sup>52</sup> 張曉川，〈晚清西方人種分類說傳入考辨〉，《史林》，2009年第1期，頁17-18。

<sup>53</sup> 參見尹文涓，〈裨治文筆下的美國形象——從《大美聯邦志略》的前後兩個版本說起〉，《國際漢學》，2003年第1期，頁148-151；裨治文（Elijah Coleman Bridgman）著，李彬校注，《聯邦志略》（廣州：南方日報出版社，2018），頁47。

<sup>54</sup> “THE MIAUTSZE,” *The North-China Daily News*(Shanghai), March 26, 1870, p. 3.

<sup>55</sup> 丁韞良（William Alexander Parsons Martin），〈各國近事·秘魯近事〉，《中西聞見錄》，號21（1874年4月），頁26；〈各國近事·南亞美理駕近事〉，《中西聞見錄》，號27（1874年11月），頁23。

魯一撒克遜人種類比，並且指出「中國土人」在勢力上逐漸遜色，以致只剩下「在臺灣之生番在西南數地之苗子」而已，並且「以強剋弱之理相推，久而久之，蘊於蒙古種者於孳生較繁，蘊於土種者於孳生較稀，而幾至盡成蒙古一種人，無異矣」。<sup>56</sup>作者顯然已經具備人種優勝劣汰的認識，在進行東西方對比時，將番、苗等土人置於被征服、被淘汰的地位。

隨著中國在世界人種競爭中所處形勢越發不利，人們越發傾向於以苗族作為人種競爭中的失敗典型。戊戌年間，梁啟超在《湘報》上指出，雖然以今日中國與「苗黎瑤僮」及非洲之黑奴、美洲之紅人等相比尚稱文明，但與泰西諸國相較已屬野蠻。<sup>57</sup>芷江人楊子玉也從自己家鄉的社會歷史變遷出發，以苗瑤種族「稀疏」、「漸絕」為例，警醒讀者發狠奮鬥，避免黃種被人滅絕的前途。<sup>58</sup>然而西方的人種競爭、人種優劣觀念傳入中國後，長期受到華夷觀念和臣民觀念的抑制和滲透。唐才常就認為，古代是中西學並茂；漢唐以降西學衰微，如僮瑤彝黎然，不足與中國通；近數百年來希臘之學大明，不能遏抑。<sup>59</sup>可見文明進步是不斷流轉的，沒有強弱智愚判然而不能改變的種族，可以「以種爭種，以種智種，以種平種」，也就是可以通過競爭、教化來消弭人種、種族界限。比如處在滇蜀的「彝夷」，「如復得文翁其人，化之以學校，開之以工礦農商，其天性聰強武健，殊可用也」，可惜中國數千年來無人「震其腦筋，平其番漢之種，以收富強之助」。<sup>60</sup>1901年，《普通學報》在其「史學科」欄目內登載〈苗族紀〉一文，開篇即說：「中國之有苗族，乃為漢人鬥敗之民族」，「乃世上至可憐之民族也」。並且強調「國有野人，國之恥也」，希望「國民士夫」能以「交通文化」自任，官吏能以「撫恤開通」為職。<sup>61</sup>這實際是將「以

<sup>56</sup> 歐洲遠遊客，〈論中華將來必能廓大〉，《申報》，1878年2月21日，第1版。

<sup>57</sup> 梁啟超，〈論中國宜講求法律之學〉，《湘報》，號5（1898年3月），頁17。

<sup>58</sup> 楊子玉，〈工程致富演義〉，《湘報》，號82（1898年5月），頁326。

<sup>59</sup> 唐才常，〈最古各國政學興衰考〉，收入中華書局編輯部編，劉泱泱審訂（下略），《唐才常集（增訂本）》（北京：中華書局，2013），頁10。

<sup>60</sup> 唐才常，〈各國種類考〉，收入《唐才常集（增訂本）》，頁191-192。

<sup>61</sup> 〈苗族紀〉，《普通學報》，期2（1901年），頁15、20。

夏蠻夷」轉換為「開通野人」，只不過其行動主體由「帝王將相」變為「國民士夫」，而這種「國民責任論」背後也未嘗沒有「臣民赤子觀」的影響。

近代來華的西方人士，很自然地從本國語境出發，以種族、民族視角審視中國西南、東南亞等地的土著人群，並嘗試從人類學和語言學的角度對其重新分類。<sup>62</sup>早於中國建立人類學、民族學體制的日本，也派遣學者到中國西南進行民族調查。1902至1903年，鳥居龍藏來華匆匆考察。他自洞庭至常德溯沅水而上，入貴州境，目見關隘森嚴，聚落緊湊，不禁遙想昔日苗漢相爭相抗之史事，感慨漢人征服苗人之不易。<sup>63</sup>他在考察之後寫作的報告中，大量引用漢文文獻，並加上西方人的觀察與敘述，提出自己的見解。其中對苗族歷史的介紹、對苗族族別的分類、對苗族與夷（彝）族的大致區分，都深深打上了華夏書寫的烙印。而「陳舊」的華夏知識傳統，經過鳥居運用「現代」知識載體、學術工具的包裝，則搖身一變，完成了現代轉型。如果說傳統文獻中的「苗」只是跟「蠻」、「夷」相似的貶義性人群概稱，那麼當鳥居龍藏的《苗族調查報告》一經發表，並且把紅苗、青苗、白苗、黑苗、花苗等作為真正的、狹義的苗族而與其他西南少數民族區分開來之時，「苗」已經逐漸走出傳統語境的陰霾籠罩，在近代學術分類體系當中占有了一席之地。<sup>64</sup>有意思的是，曾與鳥居同行前往雲南赴任的楊氏對他說：「堯舜以前之事，以理廣之，大約天地開闢，有日月，即有陰陽，即生萬物。人亦野人禽獸之一類，但人為萬物之靈，天生堯舜，先有知覺，漸漸教化而成。」<sup>65</sup>可見華夏與蠻夷之間沒有不可移易的界限。

<sup>62</sup> 關於英法等國學者、探險家對於近代中國西南的遊歷和考察進行比較詳細梳理的著作，參考周蜀蓉，《發現邊疆：華西邊疆研究學會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18）。

<sup>63</sup> 鳥居龍藏著，楊志強譯，《西南中國行紀》（北京：商務印書館，2020），頁87-88。

<sup>64</sup> 參考楊志強，〈鳥居龍藏的苗族觀——論近代民族集團的形成過程〉，《貴州社會科學》，2008年第2期，頁38-43。白鳥芳郎認為所謂「苗族」，無論從民族性格、風俗習慣還是姓氏上說，都難以稱為一個種族/民族集團。因為白苗與雲南所見「白蠻」相似，同屬秦系民族；黑苗則與藏緬系的羅羅近似；青苗與紅苗才是帶有最典型山地民族特徵的苗族本體，而且與瑤族近似。白鳥芳郎，《華南文化史研究》（東京：六興出版株式會社，1985），頁328-329。

<sup>65</sup> 鳥居龍藏著，楊志強譯，《西南中國行紀》，頁83。

此前，羅振玉等人在上海創辦農學會，開設東文學社，聘請日本教習授課，並組織圖書翻譯出版事務。在藤田豐八的介紹下，那珂通世的《支那通史》，桑原鷺藏的《中等東洋史》被介紹進中國，書中關於「漢族驅逐土著苗民」的說法也逐漸傳播開來，更加使得作為「江南舊主人」（王國維語）的苗族的衰敗史跡為新式知識人所津津樂道。<sup>66</sup>1903年，鳥居龍藏來華調查的消息在日本陸續登出，為中國留日知識人所知，激起了他們對苗族歷史與現實的關注。當時在大阪召開的第五屆內國勸業博覽會，其附設的人類學館計劃將「支那人」與阿伊努人（蝦夷）、臺灣原住民（生番）等並列展出，而且刻意「演其頑風劣習」，激起中國留日知識人極大不滿。<sup>67</sup>中國的境遇與上古苗族的境遇疊合起來，歷史與現實的結構性相似以及自身角色的戲劇性顛倒，引起人們無盡唏噓。《湖北學生界》刊文指苗族為「因陳人種」，認為今日中國競爭的失敗不比過去的亡國，而是有可能如苗族一樣被盡驅於深山窮谷，因此現在應該「提倡民族主義，爭優勝於天演」，否則「後百十年將不見吾民族之片影」。<sup>68</sup>這種「以苗為鑑」、莫做「苗族第二」的話語在晚清十分盛行。

時人還試圖劃清苗漢邊界以鞏固漢族認同。雖然此時「漢族中國」認同已經興盛起來，但是「漢族」並非一個自明的概念，人們的國家意識也有待啓蒙。由於省籍觀念濃重而國家觀念淡薄，故而許多省分都產生了藉地方自治風潮推進省自治進而實現救國目的的號召。一省之內，往往又有土客之分、族姓之爭而無同種之誼，甚至將「客家」、「福佬」認作苗族，不與之親熱。歐榘甲即指出苗族性情舉動「與黃帝子孫絕不相同」，「自山中苗族以外，其餘不論客家、本地、福佬，無分彼此，皆黃帝子孫神明之裔也」。「合中國漢種之始祖，黃帝也；合中國漢種各族姓所自出，黃帝之子孫也；漢種雖千萬姓，如一族

<sup>66</sup> 吳昕璇，〈從東洋史到中國民族史——以近代中日知識界的苗族史論為中心的探討〉，《福建論壇（人文社會科學版）》，2023年第6期，頁160-163。

<sup>67</sup> 〈嗚呼支那人〉，《湖北學生界》，期2（1903年3月），頁119-120。

<sup>68</sup> 〈中國民族論〉，《湖北學生界》，期4（1903年5月），頁10。

也。」<sup>69</sup>故而「黃帝子孫」話語的意義就在於合萬姓為一姓，擴家族為民族／國族。梁啟超曾說：「對於苗、圖伯特、蒙古、匈奴、滿洲諸種，吾輩龐然漢種也，號稱四萬萬同胞，誰曰不宜？」<sup>70</sup>民族能夠成立，在於區劃並維持本族與他族的邊界，邊界不清，或者引異族為兄弟，或者視同胞為仇讎，不但民族不能成立，團結也無從說起。當時漢族內部存在的南北差異、省籍矛盾、土客矛盾阻塞了民族層面認同的發生，至少阻礙了人們將民族視為超越性的、最高層面的認同。因此人們在塑造民族身分認同的時候，有必要藉助性情舉動「絕不相同」的他者，將內部差異相對化，通過反對具體的敵人來凝聚和動員「我群」，以達到增強「我群」凝聚力的效果。

那時不少人都表達了應當區分苗漢的意見。劉師培讀到《山海經》中「苗民出自顛頊」之類記載時，不免大為慨歎：「辨族類物之大經，至此斬矣。」<sup>71</sup>他引韋廉臣（Alexander Williamson, 1829-1890）將蚩尤、三苗視為該隱（Cain）子孫、而將漢族視為挪亞（Noah）子孫的見解，認為苗、漢自是異族；又以韋氏介紹的希臘、印度等國以階級之制區分人種的說法，類比《尚書·堯典》中所謂「親九族」、「平章百姓」、「黎民於變時雍」等說法，指出九族、百姓就是漢族之民，乃貴族和公民；黎民就是異族之民，乃賤民和奴隸。正如「黎」這個字所暗示的，苗民乃黑種，與漢族不同。<sup>72</sup>師南更直接挑明：「諸夏肇名寔以區族」，「百姓黎民區為二族，窮奇嚮机投諸四裔」，「此炎胄於苗蠻以自尊其類」，「《春秋》反獎而進之，亦有是理與？」<sup>73</sup>胡炳熊也認為「苗黎

<sup>69</sup> 太平洋客，〈新廣東〉，收入張枬、王忍之編（下略），《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60），卷1上冊，頁304-306。關於客家是否漢人的爭論，在晚清持續時間頗久。事件源流見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興寧：希山書藏，1933），頁3-7。也可參照程美寶，〈由愛鄉而愛國：清末廣東鄉土教材的國家話語〉，《歷史研究》，2003年第4期，頁78-83。

<sup>70</sup> 梁啟超，〈中國史敘論〉（1901年9月3日、13日），收入氏著，湯志鈞、湯仁澤編（下略），《梁啟超全集》（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8），集2，頁315。

<sup>71</sup> 劉師培，《攘書》，收入氏著（下略），《劉申叔遺書》（南京：鳳凰出版社，1997，影印1936年寧武南氏本），上冊，頁636。

<sup>72</sup> 劉師培，《攘書》，收入《劉申叔遺書》，上冊，頁633-634。

<sup>73</sup> 師南，〈神州種族學卮論（續）〉，《復報》，期8（1907年3月），頁5。

當與馬來同種」，「伏羲神農黃帝在中國歷史上統系相承，與苗黎迥異」，進而從地理環境決定論的角度解釋馬來人種「劣敗」的原因。<sup>74</sup>章太炎後來爲了強調苗、漢異族的關係並否認苗族先漢族占據中國的說法，更是直接斬斷苗族與三苗、九黎、蚩尤的關係：「現在的苗人，並不是古來的三苗」；「現在的黎人，並不是古來的九黎」；「三苗、九黎，也不是一類」。<sup>75</sup>

在這一時期漢族知識人的民族國家歷史想像中，漢族的共同始祖爲黃帝，而黃帝與蚩尤的戰爭象徵著漢族與苗族的對立；漢族是從西方進入中國的征服者，而中國的土著苗族成爲被征服、被流竄的人群，他們一部分融化於漢族當中，另一部分逃到西南各省乃至東南亞的深山峻嶺，種群日漸凋零。這種外來與土著、征服與被征服的對立，反映了現實的權勢格局，塑造了漢族與苗族的民族分野，隱喻著西方侵入中國的新形勢，暗含著漢族對西方的族源攀附。人們之所以選擇黃帝作爲民族始祖，除了梁啓超說的「據尋常萬家姓譜，無不一祖黃帝」，<sup>76</sup>還因爲與「西來說」結合的黃帝跟伏羲、神農不同，能爲漢族帶來排外、進取、征服、擴張乃至侵略的血統。當時泰西、日本人將「支那民族」視作老大之民族、奴隸之民族，將其歷史視爲服從之歷史、退守之歷史、無遠略之歷史，認爲正是這數千年腐敗的歷史造成了這樣「弱劣」的民族。宋教仁有感於此，希望寫一本《漢族侵略史》以激勵漢族，因爲「吾深幸，夫吾祖宗之猶賴有此也」。<sup>77</sup>而黃帝就赫然列於「侵略史」的第一位。在人種競爭的語境下，漢族與苗族的關係是「以我民族之較於舊民族，固我優而彼劣，我勝而彼敗者，天演之理然也」。他們進而分析，「我民族則亦染有舊民族之毒害」，「若巫覡之風，若昏虐之刑」，都是因爲當年種界不嚴而與劣種人通婚，以致

<sup>74</sup> 胡炳熊，〈論中國種族〉，《東方雜誌》，年 4 期 8（1907 年 10 月 2 日），頁 363、372。

<sup>75</sup> 章炳麟，〈論教育的根本要從自國自心發出來〉，收入湯志鈞編，《章太炎政論選集》（北京：中華書局，1977），上冊，頁 515。顧頡剛則分析了〈呂刑〉、《楚語》、鄭《注》、《僞孔傳》等文獻對於三者關係的層層附會。顧頡剛，〈苗民、九黎與蚩尤之關係〉，《顧頡剛讀書筆記》（北京：中華書局，2011），卷 11，頁 175-176。

<sup>76</sup> 梁啓超，〈中國史敘論〉，收入《梁啓超全集》，集 2，頁 315。

<sup>77</sup> 宋教仁，〈漢族侵略史·敘例〉，收入陳旭麓主編（下略），《宋教仁集》（北京：中華書局，1981），上冊，頁 3-4。

於「失優種人之性質」。<sup>78</sup>苗族的失敗也充分體現了「劣等人種之性質」，因為自蚩尤外竟無一個人物崛起於其間，「一敗之後，又未聞集合其同族奮發砥礪，奄奄無氣，以至斃亡。」<sup>79</sup>在「以苗為鑑」的大背景下，他們論說的預設對象並非苗族，批判苗族實際是在鞭策漢族，希望漢族在失敗後能夠重新振作團結奮發，不斷湧現英雄豪傑來帶領民族走向復興。

晚清的知識人一方面承接了華夷之辨的文化遺產，另一方面又受到東西洋學術文化的浸潤，形成了「泰西」優於「中華」、「中華」優於「苗蠻」的認識。然而民族建構正需要某種程度的本質主義觀點，以確立不同於他族的我族特性。如果說人群的自然分布如光譜一般呈現逐漸過渡的樣態，那麼民族主義的任務就是用清晰的界限隔斷這一連續的譜系，並在內部樹立區別於他族的特性並開展強勢的同質化工作。不論是「以苗為鑑」從而樹立漢族的種性，還是「排三苗遺種於黃帝子孫之外」從而劃分出清晰的界限，這些對於漢族民族認同的塑造無疑都是有益的。

#### 四、藉「苗」以反對「排滿」

晚清面臨外部威脅和內部渙散的危機，國人不得不從內部找尋失敗的原因，因而出現了許多「內部的他者」，或者是漢奸國賊、少數民族等異己人群，或者是三綱五常、四書五經等文化傳統。人們通過「代罪羔羊」的犧牲和獻祭來達到群體淨化和群體整合的目的。前文主要從「對苗而自覺為漢」的角度對這種現象加以探討。不過時人的關注焦點從來不是苗族，苗族並非那個時代的核心議題。那時部分漢族知識人將滿族統治視作一切罪惡的根源，將「排滿」視為解決一切問題的總鑰匙。<sup>80</sup>1901年，章太炎指出：「滿、漢二族，固莫能

<sup>78</sup> 觀雲，〈中國興亡一問題論（續廿六號）〉，《新民叢報》，號27（1903年3月），頁23-24。

<sup>79</sup> 觀雲，〈中國上古舊民族之史影〉，《新民叢報》，號31（1903年），頁38。

<sup>80</sup> 關於滿族的「替罪羊」作用，可以參考羅久蓉，〈救亡陰影下的國家認同與種族認同——以晚清革命與立憲派論爭為例〉，收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認同與國家：近代中西歷史的比較》（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頁77。

兩大也。」要求驅滿族回東北故地。<sup>81</sup>鄒容、蔣智由更是將歷史上來自蒙古、滿洲的征服與現實中來自西洋、東洋的侵略等量齊觀。<sup>82</sup>劉師培直言：「不能脫滿清之羈絆，即無以免歐族之侵陵。」<sup>83</sup>梁啓超一時也說：「所以喚起民族精神者，勢不得不攻滿洲。」<sup>84</sup>也就是說，如果承認並接受歷史上的外族統治，就難以證明如今抵抗外族侵略是必要的。由此「排滿」成爲激發「漢族」主體認同的必要過程，成爲抵抗列強侵略尋求民族解放必不可少的中間環節。革命排滿還是合滿立憲，關係到以「小民族」建國還是「大民族」建國這兩種截然相反的中華民族建構方式。在此過程中，「苗族」這一符號被屢屢提及，可以看出苗族一身而二任，既與其他諸族一道刺激了漢族自我意識的覺醒，又成爲打破封閉狹隘的漢族中國想像、進而構建開放包容的大中華民族的重要缺口。而且在這場論戰中，民族融合、國民國家、民族平等、消除畛域的觀點紛紛登場，改變了「人種競爭」話語下的苗族言說，爲整個中華民族意識的覺醒、中華國家認同的塑造奠定了思想基礎。

維新人士起初只是「以苗爲鑑」來鞭策漢族，並且以苗族拒絕同化因而種族凋零爲例警告滿族統治者，讓其在與漢族同化或者種族衰亡中做出選擇。<sup>85</sup>1902年，康有爲論證不必排滿時，就借鑑了《史記》、《大義覺迷錄》等著作的論證方式，將匈奴所代表的北方諸族族源與黃帝建立聯繫，也以歷史上蠻

<sup>81</sup> 章炳麟，〈正仇滿論〉，收入《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卷1上冊，頁95。

<sup>82</sup> 鄒容在《革命軍》中收錄了蔣智由的〈奴才好〉一歌，其中說：「大金、大元、大清朝，主人國號已屢改，何況大英、大法、大美國，換個國號任便戴」，「奴才好！奴才好！奴才到處皆爲家，何必保種與保國！」鄒容，《革命軍》，收入周永林編，《鄒容文集》（重慶：重慶出版社，1983），頁70。

<sup>83</sup> 劉師培，《中國民族志》，收入《劉申叔遺書》，上冊，頁629。

<sup>84</sup> 梁啓超，〈上康有爲書〉（1902年5月），收入《梁啓超全集》，集19，頁199。

<sup>85</sup> 梁啓超說：「數種相合，而種之改良起焉，所合愈廣，則其改良愈盛」，「非優則劣，非勝則敗，苟不改良，必致滅亡，無中立之理焉。」秦之戎、楚之蠻、巴之羌、滇之夷，都已混合，而「今猶有苗種、僮種、瑤種等，與優種人錯居而不相合，然其殘喘殆亦不可以久矣」。梁啓超，〈論變法必自平滿漢之界始〉（1898年12月23日、1899年1月2日），收入《梁啓超全集》，集1，頁98。

族的同化爲例，認爲「夷裔夏裔」是很難分辨清楚的。<sup>86</sup>章太炎對此不以爲然，指出滿洲是東胡，與匈奴無涉，況且「近世種族之辨，以歷史民族爲界，不以天然民族爲界」，同種之說不足爲憑。他雖不否認漢人內部血脈混雜，但是強調漢族「以己族爲主人，而使彼受吾統治，故一切可無異視」，滿族高踞漢族之上，當然不能等同視之。<sup>87</sup>

梁啓超對於「歷史民族」的說法實際取認同態度，故而從另一角度進行辯難。他指出，列強已由民族主義進爲民族帝國主義，民族帝國主義有兩種：一種如英國，優強民族殖民劣弱民族；另一種如美國，優強民族同化劣弱民族。<sup>88</sup>言下之意，漢族固然需要民族主義以團結同種，卻不能排滿以自啓分裂禍端，應該以民族帝國主義同化國內諸族。他將章太炎的主張概括爲「復仇主義」，並以伯倫知理（Johann Kaspar Bluntschli, 1808-1881）的學說說明「融滿洲民族乃至蒙苗回藏諸民族」亦可以建國，提出中國應取「帝國政略」，合漢、滿、蒙、回、苗、藏以立國於東亞。<sup>89</sup>就此提出了合「六族」爲一大民族的建國方案。他還指出，現今之中華民族其實是由多數民族混合而成，包括苗蠻、蜀、巴氏、徐淮、吳越、閩、百粵、百濮等族。<sup>90</sup>而且他認爲「中國之爲一大帝國」，「外族之錯處，於我民族之統一事業，最有助力焉」。<sup>91</sup>雖然此處的「中華民族」仍是漢族的代名詞，但是既然除苗、濮尚未完全同化，其餘已盡數同化，而且捨諸族外，更無復華族可言，那麼如今發揮漢族的同化力，合滿蒙回藏諸族爲一大中華民族，亦應是題中之意。梁啓超希望通過消解漢族血緣的純粹性

<sup>86</sup> 康有爲，〈答南北美洲諸華商論中國只可行立憲不能行革命書〉，收入姜義華、張榮華編校（下略），《康有爲全集》（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集6，頁327。

<sup>87</sup> 章炳麟，〈駁康有爲書〉，收入《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卷1下冊，頁753。

<sup>88</sup> 梁啓超，〈論民族競爭之大勢〉（1902年2月22日至4月8日），收入《梁啓超全集》，集2，頁693。

<sup>89</sup> 梁啓超，〈政治學大家伯倫知理之學說（二）〉（1903年10月4日），收入《梁啓超全集》，集4，頁214-215。

<sup>90</sup> 梁啓超，〈歷史上中國民族之觀察〉（1905年3月20日、4月5日），收入《梁啓超全集》，集5，頁78-86。

<sup>91</sup> 梁啓超，〈歷史上中國民族之觀察〉，收入《梁啓超全集》，集5，頁101。

來包容其他各族成立「大中華民族」，但這種做法同時也可能破壞本就不穩固的漢族認同。<sup>92</sup>

梁啓超的論述刻意避開章太炎「以己族爲主人」進行同化的前提條件。<sup>93</sup>汪精衛抓住梁啓超的軟肋駁斥道：黃帝時代漢族破滅苗族之後，將其善類遷於鄒屠之鄉，其不善者則以木械之，稱爲「民」而不與「百姓」同，「是爲彼折而同化於我」。此後雖然漢族也有被異族征服的時候，但是最終都復歸於征服者的地位，使異族同化於我。蒙古返回漠北並未同化，滿族至今仍是征服者，自然不能跟三苗、荊越相提並論。「若云同化，必以我民族居主人之位而吸收之，若明以前之於他族可也。不辨地位，而但云並包兼容，則必非我民族所當出也。」等到傾覆滿洲政府，蒙古隨之傾服，那時再行同化，「至易易也」。<sup>94</sup>他還指出，「民族主義，所以固其本族者也」，「民族帝國主義，則由本族既固，乃廣收他族以求膨脹」，英、法、德等國盛行民族帝國主義以廣拓殖民地，乃境遇使之然，「我中國實行民族主義之後，終有實行民族帝國主義之一日」。<sup>95</sup>

康、梁等人與革命黨的爭論雖然引入了西方的歷史、現實與理論，實際沒有超出夷夏之辨的開放與封閉兩極，因此仍舊相持不下。在此情況下，梁啓超轉而以國家主義來壓制民族主義。他說：「中國西南之苗瑤，雖與中國人異種，而不得不謂之中國臣民。滿洲在朱明時代之中國，亦猶是也。」<sup>96</sup>明清鼎革只是一國之內的朝代更迭，並非中國亡國。而汪精衛則指滿洲爲「殊方異類」，「其域既非內地，其人復異齊氓」，且「中國自明以前包孕異類亦至繁矣，然

<sup>92</sup> 他對此有清晰的自覺，所以說：「又吾之此論，其將喚起我民族共同之感情，抑將益增長我民族畛域之感情，非所敢言也。材而擇之，是在讀者。」梁啓超，〈歷史上中國民族之觀察〉，收入《梁啓超全集》，集 5，頁 76。

<sup>93</sup> 他說：「本論所研究者，屬於學術範圍，不屬於政論範圍，故主權上主族、客族之嬖代，不置論焉。」梁啓超，〈歷史上中國民族之觀察〉，收入《梁啓超全集》，集 5，頁 76。

<sup>94</sup> 精衛，〈民族的國民〉，收入《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63），卷 2 上冊，頁 86、100。

<sup>95</sup> 精衛，〈希望滿洲立憲者盍聽諸（續第三號）（附駁新民叢報）〉，《民報》，號 5（1906 年 6 月 26 日），頁 3-4。

<sup>96</sup> 梁啓超，〈雜答某報〉（1906 年 8 月 4 日、8 月 20 日、9 月 3 日），收入《梁啓超全集》，集 6，頁 71。

必同化者乃真爲中國人」。他提出了作爲「中國人」的地域、政治、文化標準。他還說：「夫建州諸胡之在明，比於苗瑤，是則然矣。然苗瑤之於我，使其耦俱無猜，則固可以相安；苟其爲患於中國，則亦仇讎而已。誰云苗瑤可以主中國耶？」<sup>97</sup>汪精衛默認苗瑤土司在明朝已是中國臣民，梁啓超言道：「民族主義所謂臣民，非必國家主義所謂臣民」，國家觀念發達以後，「由血統的政治變爲領土的政治」，無論滿洲還是苗瑤，都是中國的臣民，他們能否「主中國」，是政治上的問題，而就法理上論，則「苗瑤人本中國人之一分子」，他們來「主中國」也不能說中國亡國，滿洲亦然。<sup>98</sup>汪精衛繼續揭出「歸化」與「同化」兩條標準，認爲「以吾之所見，必歸化的方面與同化的方面皆無缺憾，然後可稱爲同國之人也」。在前明時期既未歸化也未同化的女真，頂多只能與未歸化的苗瑤相比，「若夫苗瑤之曾改土歸流者，其同化的方面暫勿論，自其歸化的方面以言，則非滿洲人之所可比也」。<sup>99</sup>劉師培也寫了長篇考據文章試圖論證滿族不是中國人，還認爲滿族不能與苗瑤相提並論，建州在國境之外故而被稱爲「外夷」，居處國內的苗族即便「不與中國同化」，也僅就其程度及種族而言被稱爲「生苗」，沒聽說過有稱其爲「外苗」的。<sup>100</sup>胡炳熊則認爲：「自雍正改土歸流，苗人讀書筮仕，亦不能辨其非漢族矣。滿洲受中國同化二百餘年，已無所謂種界。」「不法黃帝堯舜之統合各族，乃欲蹈苗黎不合大群之覆轍」，同室操戈，如何能抵禦外侮？<sup>101</sup>

《中國新報》與《大同報》同人也加入論戰。黔人熊範輿當即表態：「貴州人完全爲中國之臣民。」雖然黔本苗地，文化不足與中州相埒，苗夷也不盡有編戶，但不能據此以爲他們不是中國人，同樣不能根據戶籍有無、同化與否

<sup>97</sup> 精衛，〈雜駁新民叢報（第十二號）〉，《民報》，號 10（1906 年 12 月 20 日），頁 50-51。

<sup>98</sup> 梁啓超，〈中國不亡論——再答某報第十號對於本報之駁論〉（1906 年 9 月 3 日），收入《梁啓超全集》，集 6，頁 123-124。

<sup>99</sup> 精衛，〈斥爲滿洲辨護者之無恥〉，《民報》，號 12（1907 年 3 月 6 日），頁 172。

<sup>100</sup> 韋裔，〈辨滿人非中國之臣民〉，《民報》，號 14（1907 年 6 月 8 日），頁 92。

<sup>101</sup> 胡炳熊，〈論中國種族〉，《東方雜誌》，年 4 期 8，頁 384。

來判斷滿族不是中國人。<sup>102</sup>人們發現，以土司苗瑤類比滿洲來轉移焦點，是極為有效的辯論策略。楊度同樣標榜國家主義，並對「君主即國家」與「種族即國家」這兩種謬論予以批判。他認為，東北的黑龍江可以類比雲貴土司，而吉林的衛所則相當於改土歸流後的建制，至於明朝時候的建州衛「則更為內地矣」。同樣採取以西南類比東北，以苗瑤類比滿洲的觀點。他之所以這樣做，是因為「惟其滿洲非國，所以中國不亡」。<sup>103</sup>他認為國家的要素是土地、人民以及統治權，進而將五族與五地一一對應起來，只可合五為一而不能分一為五，否則即是亡國。<sup>104</sup>旗人佩華也結合《社會通詮》中的觀點，認為正因中國已從宗法社會進到軍國國家主義，所以歷史上能夠合淮、徐、閩、甌、羌、戎、蠻、苗而為二十一行省，也能合二十一行省、蒙、回、藏而成一大中國。如果漢人執意革命排滿，定然起內亂而招分裂，且「兩廣將排兩湖為南蠻」，「兩湖又將排雲貴為瑤苗」，「雲貴又將排四川為邛笮」，各立此疆彼界而謀獨立，結果不堪設想。<sup>105</sup>隆福則仿照楊度的說法指出：「今中國處於危急存亡之秋，而又合滿漢蒙回藏苗諸種以立國，去其一族國即隨之而亡，國亡，種且因之而滅，所謂一髮不可牽，牽之動全身也。」<sup>106</sup>他同樣以《社會通詮》中的學理指責革命者以「狹隘之部落思想」，「圖騰社會之性根」，「不顧共同利害，不顧國家存亡」，「群置國家於度外」，「遂致滿自滿，漢自漢，蒙自蒙，藏自藏，回自回，苗自苗」。<sup>107</sup>

對此，章太炎除了批判《社會通詮》的學理，還以〈中華民國解〉一文作為回應，指出吳、楚封域不出荊、揚，乃是〈禹貢〉九州之地，雲南早已成為

<sup>102</sup> 熊範輿，〈論前明時滿洲於〔與〕中國之關係〉，《中國新報》，年 1 號 4（1907 年 4 月 20 日），頁 78-79。

<sup>103</sup> 楊度，〈金鐵主義說〉，收入劉晴波主編（下略），《楊度集》（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頁 266-267。

<sup>104</sup> 楊度，〈金鐵主義說〉，收入《楊度集》，頁 304。

<sup>105</sup> 佩華，〈中國之排外與排內〉，《大同報》，號 2（1907 年 8 月 5 日），頁 84、97。

<sup>106</sup> 隆福，〈論立憲黨之方針宜專注於政府〉，《大同報》，號 2，頁 64。

<sup>107</sup> 隆福，〈現政府與革命黨之比較（續第三號）〉，《大同報》，號 5（1908 年 1 月 1 日），頁 16。

郡縣，後來不得已而棄雲南，至明朝時復隸版籍，不能認為「雲南本夷狄，至明始進於中國」。至於說排滿會導致蒙回藏分裂，他覺得未必。西藏早已經傾服，蒙古也能用宗教籠絡，新疆既多漢族，即使回民因仇滿轉而仇漢，也可以視為同盟，互相犄角，以斷俄國右臂。那時，主權在我漢族，蒙回藏「一切同化於吾，則民族主義所行益廣」。<sup>108</sup>他並不排斥國內異種，也不反對民族同化，所爭焦點在於國家的主權歸屬，這是他所不能讓步的，也是兩派的根本分歧所在。

清廷預備立憲的推進，使得楊度等人無暇參與新的論戰。此時無政府主義者對排滿革命論者提出新的嚴峻挑戰，他們也是廣義革命陣營中的一員，因此並不反對革命本身，而是指出民族主義狹隘的一面，認為不應推翻了滿人的專制壓迫又代以漢人的，應該實行反對一切強權壓迫的徹底革命。東京《天義報》認為民族主義最不合公理，因為「以漢人視滿，則滿人為異族；以苗民視漢人，則漢人又為異族」，如果實行民族主義，滿人固然要退回東北，漢人是否也要退回帕米爾之西「以返中國於苗民」呢？<sup>109</sup>何震與劉師培指出民族主義者要麼「貴己族以賤他族，不欲與彼雜居」，要麼要求其他民族「服從漢族之政治」。如依前者所說，不但需要排滿，回民苗民也不當與漢人雜處；如依後者所說，則其他民族受漢族統治與受滿族統治有何分別？「且民族帝國主義之說，亦將因此而發生。」<sup>110</sup>故而只應排斥異民族之特權，而不應禁止異民族之混合。巴黎《新世紀》指責《民報》鼓吹崇拜黃帝是「反背科學，有傷公理」，迷信於崇拜帝王、崇拜祖宗、仇視異族。<sup>111</sup>褚民誼更是直白地說，民族主義者的目的就是只有漢人能掌握政權，而其他滿、蒙、回、藏諸族都該俯首貼耳，以服從漢族所定的法律，所以民族主義者主張排滿是出於漢人的私心。而中國南方大

<sup>108</sup> 太炎，〈中華民國解〉，收入《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卷2下冊，頁736-743。

<sup>109</sup> 志達，〈保滿與排滿〉，收入《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卷2下冊，頁916。

<sup>110</sup> 震、申叔，〈論種族革命與無政府革命之得失〉，收入《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卷2下冊，頁951。

<sup>111</sup> 真，〈祖宗革命〉，收入《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卷2下冊，頁981。

部本屬苗疆，漢人的鼻祖軒轅黃帝來自亞洲西北，驅逐苗民占有中國。那麼若講民族主義，漢族自己就在被排除之列。<sup>112</sup>

章太炎認為復仇之心，「其潔白終遠勝於謀利」，並且指出「民族主義，非專為漢族而已，越南、印度、緬甸、馬來之屬，亦當推己及之」。<sup>113</sup>如此一來，民族主義不但不是漢族的「私」，甚至成為為一切被壓迫民族謀解放的「公」。關於要不要返中國於苗民，他認為古史無徵，不足憑信。如果確有證據，「余豈敢逆其顏行？有伏就斧質而已矣」。但中國南方本就與苗民雜糅，難以割分，「純粹苗人，則有土司故地，其獨立之性自在」，改土歸流是滿洲的創制，「漢人固曷嘗剪滅苗民而侵其國土哉」。<sup>114</sup>在〈排滿平議〉中他更是依據邏輯推演，層層深入，竭力破除「漢人侵苗說」，最終指出雲南在顛項時已隸漢土，苗人實際是東南亞的「馬留」，古代「闌入域中」，「中國有良將士，率父子之兵而逐之」，怎麼能跟滿洲侵略中國相提並論呢？而且他認為當時西南被稱為「苗」的人群中許多都不是真正的苗族，有姜姓的羌人，有流放的罪犯，有散落的兵士，有受封的土司，他們實際都是漢種。<sup>115</sup>其實，為了不使革命力量分散，章氏此前已經指出對於雜處楚越間、與諸華有甥舅關係的「弔詭之族」應該予以寬容，「勿使自外」。<sup>116</sup>章氏一方面斬斷了苗族與三苗、九

<sup>112</sup> 民，〈伸論民族、民權、社會三主義之異同再答來書論「新世紀」發刊之趣意〉，收入《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卷 2 下冊，頁 1005。

<sup>113</sup> 太炎，〈定復仇之是非〉，收入《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卷 2 下冊，頁 770。

<sup>114</sup> 太炎，〈定復仇之是非〉，收入《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卷 2 下冊，頁 772-773。劉師培也羅列了滿族統治者虐遇苗民的罪行：「其對於苗民也，暴證〔徵〕強易，民弗能堪。……貴州境內，官民視熟苗若奴隸，屠戮之以冒功。就撫熟苗，初武臣屠戮，賣其妻女，以飽私囊。……湖南每歲採木，有司至苗地，視其所有木，輒記之，而賤價勒買。……若鄂爾泰之改土歸流，則掃其穴，焚其巢，剝苗酋之皮，其慘酷為古今所未聞。」豕韋之裔，〈普告漢人〉，《天討》（1907 年 4 月 25 日），頁 13。

<sup>115</sup> 太炎，〈排滿平議〉，收入《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77），卷 3，頁 49。舊說「馬留」為伏波將軍馬援立銅柱於林邑後留於當地之人及其後代。而章太炎認為：「馬流今音轉為馬來，本是南方土著，稱以馬援舊部，諒為失實。蓋雜處既久，漢人亦自號為馬流耳。雙聲相轉，或謂之蠻，或謂之閩，皆自一語變化而成。」見同書，頁 46。

<sup>116</sup> 章太炎，《疍書（重訂本）》，收入上海人民出版社編，《章太炎全集》（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冊 3，頁 190。他在辛亥革命後修改《疍書》為《檢論》，指出：「黃帝之起，宜在印度、大夏、西域三十六國間。北氏雍、涼，則附羌；南抵滇、黑水，則附髡」，「中夏

黎、蚩尤的關係，另一方面將苗族作為東南亞的馬來人種，實際上是為了反擊「漢族侵苗說」而刻意疏遠了苗族。同時出於團結他們的目的，又竭力在漢人中塑造「西南大部分所謂苗人其實都是漢人」的認同。

先後面對民族帝國主義論者、國家主義論者、無政府主義論者的批駁和辯難，革命派在不斷調整自身立場以應對各方挑戰的同時，始終堅持漢族中國的族裔主權主張，並逐漸傾向於將苗族排除出中國人種之外，或者將其納入漢族範圍之中，以強化「排滿」革命的正當性。這是反對「排滿」的一面始終無法迴避也無法駁倒的一個論點。民族帝國主義論者迴避不了「誰征服誰」、「誰同化誰」的問題，國家主義論者所說的「國民」其實也頗具門檻，並非人人（或者說族族）都能達到「新民」的標準，更不要說「立憲」對於國民同質化的內在要求，和當前國民非同質現實間的矛盾，已造成治理上的困境了。

## 五、排「苗」於「五族」之外

村田雄二郎曾將「五族一國」思想上溯至楊度的〈金鐵主義說〉。<sup>117</sup>有學者則認為康雍乾三代隨著國家版圖的擴大，就已經逐漸形成「五族一家」的觀念。<sup>118</sup>清廷對於如此廣袤的版圖，並非採用同樣的治理方式，治理西南苗瑤番夷僮黎諸族的辦法就明顯異於蒙藏。只因晚清苗族作為「中國土著」並且屬於「印度支那」人種的「新知」，使它在「東洋史」中占據了一定地位。在這一知識背景下才產生「必滿漢不相排，然後蒙回藏苗可內附」，「必六種族混為一民族的國民，然後可以立國」，「國是既定乃可以講立憲」的「六族」立國

---

之族，西域、羌、髡所合也。」他認為髡就是苗族。章太炎，《檢論》，收入《章太炎全集》，冊3，頁363-364。

<sup>117</sup> 村田雄二郎，〈孫中山與辛亥革命時期的「五族共和」論〉，《廣東社會科學》，2004年第5期，頁125。

<sup>118</sup> 張羽新，〈清代前期各民族統一觀念的歷史特徵〉，《清史研究》，1996年第2期，頁35-37。

立憲論。<sup>119</sup>立憲運動中，憲政講習會以「漢滿蒙回苗藏四萬萬同胞」的名義發表宣言，呼籲速行憲政。<sup>120</sup>後來的憲政公會也希望清廷「合滿漢蒙回苗藏諸同胞以與列強爭雄於世界」。<sup>121</sup>

據此發展自應是「六族」君憲，為何最後拋開苗族成了「五族」共和呢？謝幸芸分析其原因為：立憲派以苗族為走向消亡的劣等民族，革命派認為苗族已同化於漢族，滿蒙人士對苗族也不重視，而西南各省在人們心目中加強了內地化的印象以與蒙藏等邊疆區分開來。<sup>122</sup>伊藤一彥認為：「『五族共和』的『五族』是以清朝的行政區劃為前提，不是民族自身而是包含各民族所居住的地域的模糊概念。因此，在漢族地域的 18 省內居住的壯族、苗族等雖然人口眾多，卻不歸入『五族』之內。」<sup>123</sup>二者的說法都有道理，本文的關注點與伊藤近似。從楊度到孫中山，強調的都是「五族」與「五地」一一對應的關係，反映的是地域型的族裔主權觀，即「某地屬於某族」的主權想像，從而以族名地，以地代族，隨舉一稱，兼包二義。實際上隨著立憲的開展，「族」的重要性逐漸下降，「地」的重要性卻逐漸上升。沒有「地」的「苗族」，自然不得與其他各族相提並論了。

預備立憲時，清廷以二十二省為範圍設置諮議局籌備資政院選舉。<sup>124</sup>當時新疆已建省，不能算在屬地之列；滿族故地曾經長期封禁，開放之後有大量漢人湧入，漸漸與內地無異，且已建省。由此十八省擴大為二十二省，不但狹隘的「漢族中國」想像失於偏激，楊度的「五族五地」說也不合時宜。梁啟超指

<sup>119</sup> 李慶芳，〈中國國會議〉，《中國新報》，號 9（1908 年 6 月），頁 120-121。他認為滿漢相爭下去，必至「分六種族為六國，各君其君，各族其族」而後可以相安。這可以說就是「種族分國」的前途（頁 117）。

<sup>120</sup> 〈中國憲政講習會意見書〉，《大同報》，號 4（1907 年 11 月），頁 153。

<sup>121</sup> 〈憲政公會紀事〉，《申報》，1908 年 7 月 17 日，第 1 張第 5 版。

<sup>122</sup> 謝幸芸，〈近代中國苗族之國族化：1911-1949〉（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2011 年），頁 33-36。

<sup>123</sup> 伊藤一彥著，鄭樂靜譯，〈排滿·五族共和·中華民族——以孫中山的蒙古觀為中心〉，收入李廷江、大里浩秋主編，《辛亥革命與亞洲》（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5），頁 27。此外可參考李沛容著，飯田直美譯，〈古史伝説における漢「苗」關係と近代中国における国族構築のプロセス〉，《中国 21》，卷 49（2019 年 1 月），頁 161。

<sup>124</sup> 〈各省籌辦諮議局〉，《申報》，1908 年 10 月 14 日，第 3 張第 2 版。

出應將蒙、藏包括在立憲範圍之內，即將成立的國會並非各行省之國會，而是「全帝國之國會」。考慮到蒙古、西藏「捨特別階級外，更無勢力之可言」，故而爲了保全國家統一，應當採取二院制國會，吸收蒙、藏上層分子參加左院（貴族院）。<sup>125</sup>至於爲何提蒙、藏而不顧回、苗二族，梁啓超解釋道：「國家之要素，惟有國民，而無所謂民族，蒙、藏之設特別代表，乃以代表蒙古、青海、西藏諸地方區域，而非以代表蒙古種人、唐古忒種人也。回、苗兩族，與一般國民，同占住居於二十二行省之中，其萬不能爲之設特別代表，其事至明。」<sup>126</sup>這種認識很有代表性，即以地區而非以民族單位分配政治權利，民國時期長期堅持此種原則。<sup>127</sup>憲政編查館也認爲，「苗疆土司無直轄土地之權，與普通官吏無異」，應准其具有選舉權與被選舉權；東三省及熱河、歸化城等處的蒙旗，凡已設縣治者，應允許能通漢語兼有一定之居處財產的蒙民享有與漢民一道選舉與被選舉的權利。<sup>128</sup>所以憲政安排上的「蒙、藏」，與其說是指蒙古族與藏族，不如說是指兩塊治理方式上有別於省縣的「特殊地區」。

立憲派在與清廷、革命派的三方博奕中處於多重困境之中。他們既希望通過立憲逐步淡化、消除民族畛域，又不得不與清室及蒙藏上層分子妥協，儘量維護他們的既得利益。面對革命派，他們一面強調滿族已經與漢族同化成一個民族，另一面又儘量突出蒙、回、藏尚未同化，將其與滿族綁定起來以共同對漢族施壓。在此過程中，苗族的權利則被忽視甚至是被犧牲了。當時清廷爲了鞏固邊圉，繼續在邊疆地區推進未盡的改流運動，甚至一度傳出要將新、甘、

<sup>125</sup> 梁啓超，〈中國國會制度私議〉（1910年4月30日至9月4日），收入《梁啓超全集》，集7，頁229。清末制定《新刑律》時，汪榮寶將原案中的「中國」一概改爲「帝國」，因爲雖然「從現在我們中國人看起來，這中國與帝國似乎沒有什麼分別」，而一旦將中國翻譯爲洋文，「他們只知道是專指中國本部十八省而言，其餘如蒙古、青海、西藏、東三省地方都不在其內」，「帝國」則不會產生這種誤解。見〈資政院第一次常年會第三十七號議場速記錄〉，收入李啓成校訂，《資政院議場會議速記錄——晚清預備國會論辯實錄》（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11），頁592-593。

<sup>126</sup> 梁啓超，〈中國國會制度私議〉，收入《梁啓超全集》，集7，頁248。

<sup>127</sup> 楊思機，〈以行政區域統馭國內民族——抗戰前國民黨對少數民族的基本策略〉，《民族研究》，2012年第3期，頁65-75。

<sup>128</sup> 孟森，〈憲政篇〉，《東方雜誌》，年6期4（1909年5月），頁217。

雲、貴、廣西各省土司「一律裁撤」，「劃分府州縣治，以便統屬」的消息。<sup>129</sup>據說「我四省土司同胞，將聯合乞保護於法國，以抗清廷改土歸流之政策」。革命黨人關於種族革命的宣傳也使得一眾土司驚惶。貴州土司後裔安健爲了安撫他們，一面呼籲土司能夠振作奮發爲國守邊，另一面又指出「九黎三苗與防風氏，尚俱爲神農之後」，「凡滇蜀土司，氏族雖繁，同顛頊之一脈」，主動將土司、苗族的族源上溯爲顛頊、神農，試圖以攀附漢族的方式規避種族革命的鋒芒。<sup>130</sup>在這種內外合力之下，採取「融入」而非「立異」的態度顯然才是更好的選擇。

立憲派起初信心滿滿，認爲「國會既開，斯立憲政治確立，而彼輩無容足之地，亂黨可以登即解散」，<sup>131</sup>堅信「未有立憲政體之下而發生種族問題者也」，卻沒料到「或謂立憲將以危滿也，於是有保守旗制之乖談，或謂立憲將以愚漢也，於是有滿洲立憲之謬說」。<sup>132</sup>本應是「中國立憲」，卻變成了「滿洲立憲」，本應是「國民內閣」，不料變成了「皇族內閣」。革命黨不幸而言中，憲政無法消融民族，反而加深了民族間「不公」之感，成爲誘發政治危機的火藥桶。革命爆發後，康有爲致信黎元洪等人，指出：「夫吾之撫有蒙、回、藏也，非吾華固有之，滿人竭力而得之，以贈吾華人」，「蒙、藏之人，實係屬滿洲者也，與華人絕無繫涉者也」，「若今斷棄舊朝，而欲收蒙、回、藏，必不可得也」。<sup>133</sup>他將蒙、回、藏三族與滿族綁定起來，以共同對漢族施加壓力。他與楊度同樣強調民族與土地之間的聯繫，認爲民族革命必然帶來國家分裂，而這一罪責將由革命者來承擔。另一方面，他指出「近者多謂中國人全爲黃帝子孫」，其實伏羲神農的後裔已非黃帝之後，大地萬國「無有能純爲一族者」。黃帝自中亞經崑崙進入中國北方，而「其時中國實屬有苗」。今天歐洲人劃分

<sup>129</sup> 〈京師近事〉，《申報》，1911年2月9日，第1張第6版。

<sup>130</sup> 〈貴州南龍橋土司安健勸滇黔諸土司文〉，《東方雜誌》，卷8號7（1911年9月），頁9。

<sup>131</sup> 勇，〈論國會與亂黨之關係〉，收入章開沅等主編（下略），《辛亥革命史資料新編》（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2006），冊5，頁19。

<sup>132</sup> 少民，〈論組織政黨爲今日必要之理由〉，收入《辛亥革命史資料新編》，冊5，頁91。

<sup>133</sup> 康有爲，〈與黎元洪、黃興、湯化龍書〉，收入《康有爲全集》，集9，頁212。

人種，以中國人種同於蒙古人種，可見「黃帝徙自中亞，自與蒙古種合」，反倒出自苗人的馬來人「別自為種族」。言外之意，漢族與蒙古等北方民族實際早已是同族，與苗族反倒完全是異種。但他仍然指出：「惟孔子作《春秋》，以禮樂文章為重，所謂中國、夷狄之別，專以別文野而已。」<sup>134</sup>從人種之別又回到文野之分，以文化來凝聚民族，試圖消解漢族民族革命的鬥爭鋒芒。他還拋出「虛君共和」論，以清帝作為各族團結的象徵，達到保全中國領土的目的。

對此，章太炎指出：「清帝猶在，而蒙古已宣告獨立，是雖存清帝之號，未足羈制蒙古也」，「蒙古果叛，中國本部遂不足自立耶？」<sup>135</sup>不過，他注意到日本有意漁翁得利，故而特地寫信規勸滿族留日學生，勸其不要衝動。<sup>136</sup>革命之時，不但漢人排滿殺滿，還將矛頭擴大至蒙、藏等族，蒙、藏等地也出現排漢、獨立的動向，清廷也有撤回關外獨立建國的可能，國家分崩離析的危機迫在眉睫。<sup>137</sup>面對危急時局，張謇提出：「環觀世界，默察人心，捨共和無可為和平之結果」，「與其殄生靈以鋒鏑交爭之慘，毋寧納民族於共和主義之中」。<sup>138</sup>雖然革命派始終沒有放棄漢族的族裔主權觀點，畢竟不能眼看國家分裂，於是「五族共和」就成為調和折衷的產物。一般人本就難以區分「立憲」與「共和」有何不同，往往將其視為有君主與無君主的差別，康有為提出的「虛君共和」進一步模糊了人們的視野。當時圍繞著南北和談以及國體政體之爭，

<sup>134</sup> 康有為，〈與黎元洪、黃興、湯化龍書〉，收入《康有為全集》，集9，頁205。後來康有為在《不忍》雜誌上將其總結為「漢族中亦多異族，而滿族亦祖黃帝。」可見當時雖把苗族作為馬來人種，但並不否認苗族已融入漢族。見康有為，〈救亡論〉，收入《康有為全集》，集9，頁238-239。

<sup>135</sup> 丁文江，趙豐田編，《梁啟超年譜長編》（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頁574。

<sup>136</sup> 馮自由，〈清肅王與革命黨之關係〉，《革命逸史》（北京：金城出版社，2014），下冊，頁851-852。

<sup>137</sup> 張永，〈從「十八星旗」到「五色旗」——辛亥革命時期從漢族國家到五族共和國家的建國模式轉變〉，《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2年第2期，頁111-112；張昭軍，〈辛亥革命前後革命黨人的民眾動員策略與種族心態——以三份《討滿洲檄》的文本為討論中心〉，《社會科學輯刊》，2011年第3期，頁142-144。善耆於辛亥革命後未在清帝退位詔書後簽字承認，在日人協助下出奔旅順。孫燕京、周福振，〈善耆與革命黨〉，《清史研究》，2005年第3期，頁107。

<sup>138</sup> 張謇，〈致袁內閣代辭宣慰使、農工商大臣電〉，收入張謇研究中心、南通市圖書館、江蘇古籍出版社編，《張謇全集》（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4），卷1，頁183。

輿論場內出現了「中華聯邦共和國」、「君位共和立憲國」、「帝國共和主義」等諸多構想，有的建議「斟酌於德、美二國之間」，使各省爲民主之聯邦，中央不失爲君主之帝國；還有人建議升衍聖公爲漢王，降清帝爲愛新覺羅王，改活佛爲衛藏王，與蒙古王、拜城回王共同代表漢、滿、蒙、回、藏五大種族之眾，另舉大總統爲共和之主，以內閣總理負責任。<sup>139</sup>如此，「共和」實際上成了「合眾」、「聯邦」的意思。

孫中山就任臨時大總統時，在〈宣言書〉中雖然列舉了五族之名，卻強調「民族之統一」、「領土之統一」，強調統一（即單一制），而且並未直接提及「五族共和」一詞。<sup>140</sup>值得注意的是，在這一宣言中，漢、滿、蒙、回、藏「諸族」與「諸地」尙爲一一對應的關係，而稍後公布的《臨時約法》即明確規定中華民國的領土爲二十二行省、內外蒙古、西藏、青海，並不採取漢、滿、蒙、回、藏「諸地」的說法；其中規定中華民國由中華人民組織之，也沒有採用「五族人民」之類的表述。該法同時還規定了中華民國人民一律平等，無種族階級宗教之區別，可見種族差異和種族權益並非它所強調的內容。<sup>141</sup>民國成立之後，事實上回到梁啓超所強調過的「國家之要素，惟有國民，而無所謂民族」的建國道路上。因此國民黨也將「統一政治」和「種族同化」作爲黨綱。<sup>142</sup>在孫中山等人看來，中華民族可能只不過是漢族的擴大，「五族共和」只不過是向鞏固國家統一和實現種族同化的過渡階段。事實上這樣的「中華民族」，在相當長的時間內成爲「五族共和」的附庸，五族各自的民族認同和民族權益是第一位的，而超越於五族之上的「中華民族」要深入人心，則還有很長的路要走。

<sup>139</sup> 桑兵，〈歷史的原聲：清季民元的「共和」與「漢奸」〉（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20），頁 190-193。

<sup>140</sup> 孫文，〈臨時大總統宣言書〉，收入廣東省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室、中國社會科學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中山大學歷史系孫中山研究室合編，《孫中山全集》（北京：中華書局，1981），卷 2，頁 2。

<sup>141</sup> 〈大總統宣布參議院議決臨時約法公布〉，《臨時政府公報》，號 35（1912 年 3 月），頁 1-2。

<sup>142</sup> 宋教仁，〈國民黨湘支部歡迎會演說辭〉，收入《宋教仁集》，下冊，頁 446-447。

苗族在此過程中則未能取得與「五族」並列的地位。貴州在辛亥革命時打出「大漢」的旗幟，民間即有流言說此次革命將不利於苗族。軍政府恐其有「蠢動」之舉，專門貼出牌示說：「苗民世為漢族。」<sup>143</sup>認為苗民也是黃帝子孫，血脈所繫，手足相關，要其切勿自外生成。<sup>144</sup>雖然人們試圖通過將苗族納入漢族之中的方式來保障苗人的權益、消解苗人的疑慮，但是清代武力開闢苗疆以及數次平定「苗亂」的歷史，使得二者事實上的關係遠談不上融洽。當時，貴州鎮遠地方紳民組織所謂「善黨會」，強迫苗民入會，勒令苗民捐款，還將抵制的苗民於道旁殺死示眾，遂激起苗民大怒生變。<sup>145</sup>苗紳羅應榜糾集黨徒，以「禦漢人而保苗族」號召，短時間即吸引了千餘人附和，並說：「漢人既可獨立，我輩何不可光復乎？」<sup>146</sup>後來集合萬餘人攻破黃平縣城，燒毀民房二百餘間，終被官軍平定。<sup>147</sup>清帝退位前，陸軍部還曾接到滇黔川等省苗族公電一件，有所謂「不認共和」的傳聞。這被解讀為苗民對民國以五大族立國而遺棄苗族表達不滿。<sup>148</sup>

後來雲南唐繼堯部插手貴州問題，使得局勢越發複雜。其部下載西洋大炮，剿滅一安氏土目，造成「男婦僕屬死以百計。屋物財產毫無所遺」，在當地影響極其惡劣。安健遂聯合諸人共同前往北京，代表「黔中三百餘萬夷苗土民」向大總統袁世凱上書控訴。他明確表示，西南夷苗「文政風俗，不敢自擬蒙藏，而遵法納稅，自謂較誠」，只希望「國家不分漢夷，一視同仁，得遂生養，保厥殘喘」，沒想到「今國體雖變，而滿蒙回藏共獲平等，獨民等之與世無爭者偏為黃臺之瓜，釜底之魚，草薶禽獮，行無遺類」，如果「民國國家五族共和，惟民等在殄滅之數，或以其遠在西南，無與治亂而棄之，民等亦無如

<sup>143</sup> 〈軍政府都督關於苗族問題的牌示〉，收入貴州省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編，《貴州辛亥革命資料選編》（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81），頁22。

<sup>144</sup> 〈黔軍政府文告錄要〉，《申報》，1912年1月22日，第6版。

<sup>145</sup> 〈貴州苗民之蠢動〉，《申報》，1912年3月18日，第6版。

<sup>146</sup> 〈定番苗民蠢動〉，《申報》，1912年5月20日，第6版。

<sup>147</sup> 〈貴州遍處地龍蛇〉，《申報》，1912年6月5日，第6版；伍定一，〈貴州苗族風俗之真相（2）〉，《晨報》，1922年2月14日，第5版。

<sup>148</sup> 〈苗族不認共和之傳聞〉，《大公報》，1912年1月28日，第2版。

何，惟有束手待盡，誓生生世世勿再生中國，徒留泡影於歷史上，供後日之憑弔耳」。<sup>149</sup>結果也只換得袁世凱要求唐繼堯嚴格約束部屬、民苗一律保衛的一道命令，徒具虛文，所得實在寥寥。<sup>150</sup>參議院中討論苗民代表權的問題時，某議員直言不諱地說：「苗民代表實一無關重要之事，惟得其歡心實為要圖，若苗民欲得代表權則當予之。」<sup>151</sup>可見時人對苗民地位的輕視。在苗區傳教的英國教士柏格理（Samuel Pollard, 1864-1915）曾托人向伍廷芳詢問雲貴少數民族在國旗上處於什麼位置，伍廷芳稱其位於國旗頂端的紅色漢族條帶中，因為很久以前他們曾上書政府，「要求得到和普通漢族人一樣的權利，作名副其實的中國人」。<sup>152</sup>以苗漢同源共祖或苗族在地理上處於十八省內為由，將苗族納入漢族的範圍中，而事實上的民族平等、一視同仁，一時又難以實現，實際造成了將苗族置於「五族」之下或者排斥在「五族」之外的感覺，時人稱之為「五族共和，苗瑤同化」。<sup>153</sup>此後多有漢族知識人為苗族抱不平，認為不該使滿堂歡笑、一人向隅，<sup>154</sup>因而形成了官方要求消除民族畛域，而各族菁英力爭本民族權利的矛盾，這一矛盾可以說貫穿整個民國時期。

## 六、結 語

羅志田曾經指出「夷夏之辨」具有「開放」與「封閉」兩種面相，<sup>155</sup>而韋兵也認為華夏書寫層面的「天下」有「強表達」與「弱表達」兩種類型，並且

<sup>149</sup> 〈苗民代表之乞命詞〉，《新聞報》，1912年9月18日，第1張第3版。

<sup>150</sup> 〈新評二〉，《新聞報》，1912年9月19日，第2張第2版。還有一支則加入了黃興等人組織成立的大同社。〈夷族加入大同社〉，《民立報》，1912年10月7日，第7版。

<sup>151</sup> 〈特約路透電·北京電〉，《申報》，1912年10月10日，第2版。蔡鐸的電文主要討論緬甸華僑代表的問題，順帶提及苗民代表問題。

<sup>152</sup> 柏格理（Samuel Pollard）等著，東人達、東旻譯，《在未知的中國》（昆明：雲南民族出版社，2002），頁197。

<sup>153</sup> 〈五族共和·苗瑤同化〉，《民立報》，1913年1月4日，第8版。

<sup>154</sup> 松岑，〈苗族與共和之關繫〉，《獨立週報》，期32-33合刊（1913年5月11、18日），頁17-18。

<sup>155</sup> 羅志田，〈夷夏之辨的開放與封閉〉，《中國文化》，1996年第2期，頁213-223。

提醒研究者注意「中國人說與做的張力」。<sup>156</sup>「說」會指導人們的「做」，「做」也會制約人們的「說」。本文試圖將關於「民族國家」的討論拆解為「民族觀念建構」與「國家治理傳統」兩個方面，並且探討在晚清這樣一個古今中西的交匯處，不同的思想觀念與治理模式如何衝突、調試、交融，最終共同形塑一個民族國家。如果說觀念是「道」，那麼治理則是「術」，「道」看似高於「術」，卻要通過「術」才能實現它自身，否則只是空懸的理想。

清朝統治著如此廣袤的疆域、如此多樣的人群，既有普遍主義的中外一統理想，又有因俗而治的地域隔離政策。而土司苗民處於各省之內，既無法將其完全隔離置諸化外，又一時難以將其革面革心移風易俗。因此清廷的「治苗」政策在歷史上左右搖擺，但整體上傾向於逐漸「化苗為民」。清朝皇帝以「赤子」觀來教化苗民，希望實現由「苗疆」到「新疆」再到「內地」，由「苗蠻」到「苗民」再到「漢民」的轉化過程，並在此過程中形成了一整套治理苗民、漢化苗民的制度設計。然而這種制度又有明顯的過渡特徵，一旦「化」的過程基本完成，也就可以由常規制度取代。在這一體制下，「苗」變為「民」需要完成三重身分的轉化。政治身分上，「苗」由不服王化、無君長、無統紀的狀態變為輸租服役的編戶齊民；文化身分上，「苗」由衣裳斑斕、言語侏儻、風俗淫陋的狀態變得道一風同、革面革心；血統身分上，「苗」由異種異類的子孫通過姓氏或傳說追溯族源的血統想像，變為與華無別的巢燧羲軒之裔。這種思想觀念、治理模式及其歷史遺產，對於近代新知進入後「苗族」觀念，乃至「中華民族」觀念的形成，也產生了重要的支撐及制約作用。

近代人種分類知識以及人種競爭觀念傳入中國後，人們將「苗」與美洲土著之間建立起虛擬對等關係，認為他們都是在生存競爭中失敗的人種。後來興盛起來的「漢族西來驅逐土著苗族說」，一方面提升了「苗族」在東洋史上的地位，另一方面則凸顯了苗漢兩人群的異族關係和對立關係，使得「苗族」成為時髦的知識人士屢屢談論的對象，以致形成了一套關於「苗族」的敘事話語。

<sup>156</sup> 韋兵，《完整的天下經驗：宋遼夏金元之間的互動》（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19），頁1-9。

漢族知識人以苗族作為勾劃民族邊界、增強內部凝聚、塑造自身形象的一面鏡子。通過排三苗遺種於黃帝子孫之外，重新劃分內與外、我族與他族的邊界，想像出一個擁有共同祖先與血緣譜系的漢族以實現內部整合。同時，在將苗族塑造成封閉落後、不思進取、不尊重英雄、不團結種群因而被他族征服的劣弱人種時，也就將漢族塑造成為、或者期待自身成為開放進步、奮發有為、尊重英雄、團結種群，因而能征服他族的優強人種，以證明其能夠改變奴隸根性與列強爭優勝於天演。

在「排滿」論戰中，民族帝國主義的同化論者以苗族的同化為例，說明一國能夠包含多個民族、漢族可以同化其他各族；國家主義的國民論者則以苗族類比滿族，論證他們早已是中國臣民，法律上凡是國民皆能「主中國」；無政府主義的民族平等論者，以苗族被漢族侵奪土地來反向說明民族應該平等、漢族不應追求恢復自身特權。革命派逐漸意識到西南各省中苗族的存在，不利於以十八省為範圍塑造漢族中國認同，與「漢族西來說」相對應的「苗族土著說」，也消解了「排滿」革命的正當性，因而在論戰中不斷修正自身立場以應對各方挑戰，然而始終堅持漢族的族裔性主權主張，並且傾向於採取將苗族排除在中國人種之外或者納入漢族之中的方式，以強化「排滿」主張的正義性。他們在論戰中並非空談觀念，而是搬出各類文獻來討論中國的「種姓」、「臣民」、「國籍」、「國界」等問題，非常注意從歷史上的國家治理中發現（或者說發明）古人「民族國家」觀念的蛛絲馬跡，並以其作為自身行動的合法性來源。與此前歷代一樣，清朝也有一套國家治理模式（與前代相比有所損益），並且以這套模式重塑了「中國」。辛亥革命以「排滿興漢」而起，卻以「五族共和」而終。一方面看來是「中華」取代了「大清」，另一方面則是經過「大清」重塑後的「中華」得到了再次確認。

「五族五方」的觀念和實踐源遠流長，而咸同以後苗族問題的重要性卻大大降低，與「苗族」話語所受到的熱烈關注形成鮮明對照。人們起初希望以「立憲」來消融民族矛盾，卻沒能成功。辛亥革命後，在漢族民族革命的刺激下，

各族的族裔主張都張揚起來。「五族共和」通過將五族與五地相聯繫，將漢族的族裔主權觀推向「滿、蒙、回、藏」，再通過「共和」來合五爲一。剛成立的中華民國亟需樹立國權、塑造民族，故而「五族共和」實際成爲走向中央集權和民族同化的過渡時期。而苗族又重新被納入「黃帝子孫」的範圍之內，它的族裔主權被認爲附屬於漢族，故而不能與五族並立。這招來此後苗族菁英對「五族共和」的不滿與抗爭，他們轉而靈活使用「舊識新知」來尋求國家承認自身的民族權益。新式的「苗族」話語此時雖然未能改變清代以來「化苗爲漢」的治理傳統，卻爲日後苗族的自我認同重塑和民族意識覺醒埋下了潛流。受到漢族「排滿」革命刺激而逐漸張揚起來的各族民族主義的主張，與鼎革後中華民國建構民族國家的努力之間，產生了不小的矛盾和衝突，如何處理二者的關係，成爲此後中國面臨的一大關鍵問題，而這又將迫使國家治理模式不斷更新。

## 徵引書目

### 一、史料、方志、文集

- 〔明〕郭子章，《黔記》，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貴州府縣志輯》，冊 3，成都：巴蜀書社，2016，影印 1966 年貴州省圖書館據萬曆三十六年刻本複製之油印本。
- 〔明〕陶宗儀，《說郛》，北京：中國書店，1986，影印涵芬樓 1927 年版。
- 〔清〕佚名撰，宣統《貴州地理志》，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貴州府縣志輯》，冊 1，影印 1966 年貴州省圖書館據宣統二年油印本複製之油印本。
- 〔清〕素爾訥等纂修，霍有明、郭海文校注，《欽定學政全書校注》，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2009。
- 〔清〕陳昌言纂修，光緒《水城廳採訪冊》，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貴州府縣志輯》，冊 15，影印 1966 年貴州省圖書館據上海圖書館鈔本複製之油印本。
- 〔清〕陸次雲，《峒谿織志》，收入王雲五主編，《叢書集成初編》，冊 3026，上海：商務印書館，1939，影印問影樓輿地叢書本。
- 〔清〕鄂爾泰等修，〔清〕靖道謨、〔清〕杜詮纂，乾隆《貴州通志》，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貴州府縣志輯》，冊 5，原乾隆六年刻本，影印嘉慶修補本。
- 〔清〕董鴻勳纂修，光緒《古丈坪廳志》，收入《中國地方志集成·湖南府縣志輯》，冊 70，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2，影印光緒三十三年鉛印本。
- 〔清〕鄒漢勛撰，蔡夢麒校點，《鄒叔子遺書七種》，長沙：嶽麓書社，2011。
- 〔清〕劉統勳等撰，鐘興麒等校注，《西域圖志校注》，烏魯木齊：新疆人民出版社，2002。
- 丁文江、趙豐田編，《梁啟超年譜長編》，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
- 上海人民出版社編，《章太炎全集》，冊 3，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2。
-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中國人民大學清史研究所、貴州省檔案館合編，《清代前期苗民起義檔案史料彙編》，上、下冊，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87。
- 中華書局編輯部編，劉泱泱審訂，《唐才常集（增訂本）》，北京：中華書局，2013。
- 朱傑人、嚴佐之、劉永翔主編，《朱子全書（修訂本）》，冊 24，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10。
- 李啓成校訂，《資政院議場會議速記錄——晚清預備國會論辯實錄》，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11。
- 周永林編，《鄒容文集》，重慶：重慶出版社，1983。
- 周蜀蓉，《發現邊疆：華西邊疆研究學會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18。
- 姜義華、張榮華編校，《康有為全集》，集 6、9，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7。
- 柏格理（Samuel Pollard）等著，東人達、東旻譯，《在未知的中國》，昆明：雲南民族出版社，2002。

- 張枬、王忍之編，《辛亥革命前十年間時論選集》，卷1上、下冊；卷2上、下冊；卷3，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60、1963、1977。
- 張謇研究中心、南通市圖書館、江蘇古籍出版社編，《張謇全集》，卷1，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4。
- 張雙智主編，《清代苗疆立法史料選輯》，冊2-4，北京：北京聯合出版公司，2018。
- 梁啓超著，湯志鈞、湯仁澤編，《梁啓超全集》，集1、2、4、5、6、7、19，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18。
- 章開沅等主編，《辛亥革命史資料新編》，冊5，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2006。
- 陳旭麓主編，《宋教仁集》，上、下冊，北京：中華書局，1981。
- 烏居龍藏著，楊志強譯，《西南中國行紀》，北京：商務印書館，2020。
- 湯志鈞編，《章太炎政論選集》，上冊，北京：中華書局，1977。
- 貴州省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編，《貴州辛亥革命資料選編》，貴陽：貴州人民出版社，1981。
- 劉師培，《劉申叔遺書》，上冊，南京：鳳凰出版社，1997，影印1936年寧武南氏本。
- 劉晴波主編，《楊度集》，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
- 廣東省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室、中國社會科學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中山大學歷史系孫中山研究室合編，《孫中山全集》，卷2，北京：中華書局，1981。
- 顧頡剛，《顧頡剛讀書筆記》，卷11，北京：中華書局，2011。

## 二、報刊

- 《大公報》（天津），1912。
- 《大同報》（東京），1907、1908。
- 《天討》（東京），1907。
- 《中西聞見錄》（北京），1874。
- 《中國新報》（東京、上海），1907、1908。
- 《民立報》（上海），1912、1913。
- 《民報》（東京），1905、1906、1907。
- 《申報》（上海），1878、1883、1908、1911、1912。
- 《東方雜誌》（上海），1905、1907、1909、1911。
- 《普通學報》（上海），1901。
- 《湖北學生界》（東京），1903。
- 《湘報》（長沙），1898。
- 《復報》（東京），1907。
- 《獨立週報》（上海），1913。
- 《新民叢報》（橫濱），1903。
- 《新聞報》（上海），1912。

《臨時政府公報》（南京），1912。

*The North-China Daily News* (Shanghai), 1870.

### 三、專著

王明珂，《毒藥貓理論：恐懼與暴力的社會根源》，臺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21。

王柯，《從「天下」國家到民族國家：歷史中國的認知與實踐》，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20。

白鳥芳郎，《華南文化史研究》，東京：六興出版株式會社，1985。

李帆，《「夷夏之辨」和近代中國的民族國家認同》，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20。

姚大力，《追尋「我們」的根源：中國歷史上的民族與國家意識》，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8。

約瑟夫·列文森（Joseph Levenson）著，劉文楠譯，《儒家中國及其現代命運》，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23。

韋兵，《完整的天下經驗：宋遼夏金元之間的互動》，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19。

桑兵，《歷史的原聲：清季民元的「共和」與「漢奸」》，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20。

馮自由，《革命逸史》，下冊，北京：金城出版社，2014。

黃興濤，《重塑中華——近代中國「中華民族」觀念研究》，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17。

愛德華·W·薩義德（Edward W. Said）著，王宇根譯，《東方學》，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9。

楊念群，《「天命」如何轉移：清朝大一統觀的形成與實踐》，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22。

葛兆光，《宅茲中國：重建有關「中國」的歷史論述》，北京：中華書局，2011。

路易莎（Louisa Schein）著，校真譯，《少數的法則》，貴陽：貴州大學出版社，2009。

裨治文（Elijah Coleman Bridgman）著，李彬校注，《聯邦志略》，廣州：南方日報出版社，2018。

齊亞烏丁·薩達爾（Ziauddin Sardar）著，馬雪峰、蘇敏譯，《東方主義》，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

譚必友，《清代湘西苗疆多民族社區的近代重構》，北京：民族出版社，2009。

### 四、論文及專文

尹文涓，〈裨治文筆下的美國形象——從《大美聯邦志略》的前後兩個版本說起〉，《國際漢學》，2003年第1期，頁148-170。

方維規，〈近代思想史上的「民族」及相關核心概念通考——兼釋「中國」與民族主義論爭〉，收入孫江主編，《亞洲概念史研究》，卷2，北京：商務印書館，2018，頁3-60。

王明珂，〈論攀附：近代炎黃子孫國族建構的古代基礎〉，《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73本第3分（2003年9月），頁583-623。

王明珂，〈由族群到民族：中國西南歷史經驗〉，《西南民族大學學報》（人文社科版），2007年第11期，頁1-8。

- 石川禎浩，〈20 世紀初年中國留日學生「黃帝」之再造——排滿、肖像、西方起源論〉，《清史研究》，2005 年第 4 期，頁 51-62。
- 伊藤一彥著，鄭樂靜譯，〈排滿·五族共和·中華民族——以孫中山的蒙古觀為中心〉，收入李廷江、大里浩秋主編，《辛亥革命與亞洲》，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15，頁 21-35。
- 吉開將人，〈苗族史の近代——漢族西來說と多民族史觀〉，《北海道大學文學研究科紀要》，號 124（2008 年 2 月），頁 25-55。
- 吉開將人，〈苗族史の近代（続篇）〉，《北海道大学文学研究科紀要》，号 127（2009 年 2 月），頁 81-121。
- 吉開將人，〈苗族史の近代（三）〉，《北海道大学文学研究科紀要》，号 129（2009 年 11 月），頁 29-84。
- 吉開將人，〈苗族史の近代（四）〉，《北海道大学文学研究科紀要》，号 130（2010 年 2 月），頁 1-61。
- 吉開將人，〈苗族史の近代（五）〉，《北海道大学文学研究科紀要》，号 131（2010 年 7 月），頁 1-51。
- 吉開將人，〈苗族史の近代（六）〉，《北海道大学文学研究科紀要》，号 132（2010 年 11 月），頁 49-138。
- 吉開將人，〈苗族史の近代（七）〉，《北海道大学文学研究科紀要》，号 134（2011 年 7 月），頁 1-55。
- 吉開將人，〈民族起源學說在 20 世紀中國〉，《復旦學報（社會科學版）》，2012 年第 5 期，頁 30-40。
- 吳昕璇，〈從東洋史到中國民族史——以近代中日知識界的苗族史論為中心的探討〉，《福建論壇（人文社會科學版）》，2023 年第 6 期，頁 160-163。
- 李沛容著，飯田直美譯，〈古史伝説における漢「苗」関係と近代中国における国族構築のプロセス〉，《中国 21》，卷 49（2019 年 1 月），頁 157-172。
- 李愛軍，〈近代中國「六族共和」論〉，《西北民族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3 年第 4 期，頁 73-77。
- 村田雄二郎，〈孫中山與辛亥革命時期的「五族共和論」〉，《廣東社會科學》，2004 年第 5 期，頁 121-128。
- 沈松橋，〈我以我血薦軒轅——黃帝神話與晚清的國族建構〉，《臺灣社會研究季刊》，期 28（1997 年 12 月），頁 1-77。
- 孫江，〈拉克伯里「中國文明西來說」在東亞的傳佈與文本之比較〉，《歷史研究》，2010 年第 1 期，頁 116-137。
- 孫隆基，〈清季民族主義與黃帝崇拜之發明〉，《歷史研究》，2000 年第 3 期，頁 68-79。
- 孫燕京、周福振，〈善耆與革命黨〉，《清史研究》，2005 年第 3 期，頁 103-108。

- 張永，〈從「十八星旗」到「五色旗」——辛亥革命時期從漢族國家到五族共和國家的建國模式轉變〉，《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02 年第 2 期，頁 106-114。
- 張兆和，〈在逃遁與攀附之間：中國西南苗族身份認同與他者政治〉，收入納日碧力戈主編，《西南地區多民族和諧共生關係研究論文集》，貴陽：貴州大學出版社，2012，頁 15-41。
- 張羽新，〈清前期各民族統一觀念的歷史特徵〉，《清史研究》，1996 年第 2 期，頁 30-38。
- 張昭軍，〈辛亥革命前後革命黨人的民眾動員策略與種族心態——以三份《討滿洲檄》的文本為討論中心〉，《社會科學輯刊》，2011 年第 3 期，頁 142-144。
- 張曉川，〈晚清西方人種分類說傳入考辨〉，《史林》，2009 年第 1 期，頁 15-27。
- 程美寶，〈由愛鄉而愛國：清末廣東鄉土教材的國家話語〉，《歷史研究》，2003 年第 4 期，頁 68-84。
- 黃興濤，〈現代「中華民族」觀念形成的歷史考察——兼論辛亥革命與中華民族認同之關係〉，《浙江社會科學》，2002 年第 1 期，頁 128-141。
- 黃興濤，〈清末現代「民族」概念形成小考〉，《人文雜誌》，2011 年第 4 期，頁 140-144。
- 楊志強，〈烏居龍藏的苗族觀——論近代民族集團的形成過程〉，《貴州社會科學》，2008 年第 2 期，頁 38-43。
- 楊志強，〈從「苗」到「苗族」——論近代民族集團形成的「他者性」問題〉，《西南民族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10 年第 6 期，頁 1-7。
- 楊志強、張旭，〈前近代時期的族群邊界與認同——對清代「苗疆」社會中「非苗化」現象的思考〉，《貴州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2011 年第 5 期，頁 73-80。
- 楊思信，〈拉克伯里的「中國文化西來說」及其在近代中國的反響〉，《中華文化論壇》，2003 年第 2 期，頁 141-146。
- 楊思機，〈以行政區域統馭國內民族——抗戰前國民黨對少數民族的基本策略〉，《民族研究》，2012 年第 3 期，頁 65-75。
- 葛兆光，〈在歷史、政治與國家之間的民族史——讀吉開將人《苗族史の近代》有感〉，《南方週末》，2012 年 9 月 6 日，「閱讀」版。
- 葛兆光，〈化「生」成「熟」？——從清代「苗蠻圖像」思考民族史研究中的問題〉，《古今論衡》，期 33（2019 年 12 月），頁 3-33。
- 蒼銘，〈清末至民國苗族古史研究中的蚩尤敘事〉，《民族文學研究》，2020 年第 6 期，頁 5-12。
- 趙樹岡，〈邊地、邊民與邊界的型構：從清代湖南苗疆到民國湘西苗族〉，《民族研究》，2018 年第 1 期，頁 70-78。
- 趙樹岡，〈民國時期湘西行政區劃與邊緣性的形成〉，收入黃克武主編，《隱藏的人群：近代中國的族群與邊疆》，臺北：秀威資訊科技，2021，頁 74-89。
- 潘先林，〈辛亥革命時期雲南軍都督府民族政策析論〉，《雲南民族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1 年第 6 期，頁 38-44。

- 魯西奇，〈釋「蠻」〉，《人群·聚落·地域社會：中古南方史地初探》，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2012，頁 39-52。
- 謝幸芸，〈近代中國苗族之國族化：1911-1949〉，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2011。
- 羅久蓉，〈救亡陰影下的國家認同與種族認同——以晚清革命與立憲派論爭為例〉，收入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認同與國家：近代中西歷史的比較》，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頁 67-89。
- 羅志田，〈夷夏之辨的開放與封閉〉，《中國文化》，1996 年第 2 期，頁 213-223。
- 羅新，〈王化與山險——中古早期南方諸蠻歷史命運之概觀〉，《歷史研究》，2009 年第 2 期，頁 3-20。

## Historical Tradition and Constructing Modernity: “Miao Discourse”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s National Transformation

Wu Xin-xuan<sup>\*</sup>

### Abstract

The “Miao,” associated with the Chiyou 蚩尤, Jiuli 九黎, and Sanmiao 三苗 tribes, within Confucian philosophy is oppositional in terms of ethical values with the “Hua” represented by the Yellow Emperor. But the notions of competition between races, nation-building, the Western origins of the Han, and the indigenous status of the Miao, introduced to China from the West (including Japan)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formed a new set of Miao discourse. The Miao were viewed as being one of the important races in the history of East Asia, but due to “losing” to the Han, they were on the verge of extinction. Moreover, the Han were delineated by excluding the descendants of the Sanmiao from being those of the Yellow Emperor, and Han identity was reshaped by using the Miao as a reference, thereby hoping to restore the Han nation from the Manchu. However, the Qing dynasty had early on established an assimilation policy of “transforming the Miao into Han,” a set of measures to govern the Miao not aimed at establishing an entity with distinct cultural characteristics, territory, autonomous power, or political identity, but rather gradually transforming the Miao into *min* 民, namely the people or citizens. The concepts of civilizing barbarians and creating citizens aligned with the modern ideas of national imperialism and nationalism accepted by Liang Qichao (1873–1929) and others. The previous expulsion of the Miao by the Han and conquest of the Han by the Manchus constituted a chain of “national revenge.” Therefore, Miao discourse was repeatedly used to oppose the proposition of the “exclusion of the Manchus.” After the Xinhai Revolution, which was first based on “exclusion of the Manchus and restoration of the Han” ideology, China turned to largely accept “five races under one union” 五族共和 (*gonghe* here also indicating “republic”). In one regard, “Zhonghua” (China) seemingly replaced “Da Qing” (the Great Qing), but in reality, “Zhonghua” was reconfirmed following its reshaping by the latter. The “five races under one union” discourse, by linking the five ethnic groups with five regions, actually promoted ethnic sovereignty to not only the Han but also the Manchu, Mongol, Hui, and Tibetan peoples, then merging the five into one. The Miao, however, are located throughout the eighteen provinces and within imagined ethnic sovereignty were deemed subordinate to the Han.

**Keywords:** Miao, the Chinese nation, nationalism, concept of race, governance

---

\* School of History,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